

股票代號：329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ONPON PRECISION INC.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五 月 十 三 日 刊 印

查詢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司網址：<http://www.donpon.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項目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殷麗皓	游國斌
職稱	副總經理	總經理室經理
連絡電話	(04)2310-5088	(04)2310-5088
電子郵件信箱	haoz@donpon.com	huntyu@donpo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

分公司及工廠：無

電話：(04)2310-508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張字信、吳俊源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電話：(04)2415-9168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donpon.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4
六、重要契約.....	5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89
二、財務績效.....	190
三、現金流量.....	1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1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9
玖、重大影響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敬愛的股東先生、女士您們好：

108 年度是東浦歷經成長高峰後重新調整方向與腳步的一年，外部環境挑戰不斷，產業的變動、同業競爭、中美貿易戰帶來的客戶產銷模式調整等，均促使公司積極朝營運整併邁進，提高彈性應變能力，期達長期穩健經營並持續獲利，隨著受中美貿易戰影響導致呈現旺季不旺，因而影響年度營收表現，同時營運整併的執行過程中逐漸縮減部份產品產銷等綜合因素下，致 108 年合併營收及獲利均明顯下滑。

109 年度開始之初，正當中美貿易協定有進程的同時卻爆發了影響全球人類生命安危的新冠病毒疫情，重創世界經濟、金融，隨著疫情的擴大及不確定緩和時間，消費市場緊縮、市場結構轉變加快影響供應鏈佈局，所幸東浦於 108 年度著手啟動規劃分散生產基地，除了提高供應鏈變動應變彈性外，考量公司總體營運風險與效益下，在產線外移 20 年後重啟台灣生產，相信不論是客戶端、供應鏈端、員工端、到社會端均可帶來正面的影響，同時也讓所有長期支持公司的各位股東們獲得更佳的投資報酬。

再次代表公司感謝經營團隊的努力與貢獻、以及股東們、客戶、供應商等對公司的長期支持與肯定，祝福大家均能戰勝 109 年的各種逆境與挑戰，公司永續經營的基石更加穩固不搖！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損益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357,746	2,696,005	(338,259)	(12.55)
營業成本	1,926,136	2,141,547	(215,411)	(10.06)
營業毛利	431,610	554,458	(122,848)	(22.16)
營業費用	349,617	399,932	(50,315)	(12.58)
營業利益(損)	81,993	154,526	(72,533)	(46.94)
營業外收支淨額	(30,130)	46,148	(76,278)	(165.29)
稅前淨利	51,863	200,674	(148,811)	(74.16)

(二)預算執行情形：

- 1、本公司 109 年度預算編列因考量市場變化性及客戶訂單能見度趨短及本身長短期產品發展策略調整等因素，預估相對較保守，實際執行時因受惠客戶終端產品市售呈佳績影響，總體預算執行達成率較預期佳。
- 2、本公司因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數與實際數比較資訊之揭露。

(三)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49.19	50.0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3.33	227.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92	166.74
	速動比率	124.06	140.82
	利息保障倍數(倍)	4.23	16.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0	5.5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1	11.05
	純益率	0.82	6.22
	每股稅後盈餘(追溯前)	0.17	1.67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本公司因應 5G 及 AI 趨勢發展，近年致力於自動制程及設備的應用技術開發，同時與客戶共同進行產品設計與模具開發，因此持續投入各項技術精進與智能製造項目，藉以不斷提升競爭力。
- 2、108 年總計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36,608 仟元。
- 3、108 年度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 (1)從模具開發到量產製程全面導入智能製造
 - (2)射出成型及技術精密度更深化。
 - (3)車用產品電子與機構結合設計。
 - (4)玻璃加工運用技術再精進。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持續投入新產品及技術之研發，取得高附加值代工產品訂單。
- 2、生產設備優化並提高產能運用效益，滿足市場及訂單需求變化。
- 3、導入智能製造，有效掌握產銷脈動，降低品質異常及人事相關成本。
- 4、集團資源整合，降低管理成本並提昇營運效率。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合併數據)

主要事業單位及產品	數量	單位
塑膠零組件	18,820	仟 Pcs
模具	452	套
背光模組	874	仟 Pcs
汽車電子與開關類產品	2,535	仟個
汽車貿易買賣	100	台
塑膠零組件	18,820	仟 Pcs

- 1、本公司主要產銷係從事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生產加工及車用開關與電子產品的開發與製造，營業預測除參酌及評量未來市場及產業變化外，客戶的業務發展與競爭力亦為基本假設條件。
- 2、109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係依據客戶預計開發機種數量、公司產能規模及未來一年市場可能的變化與總體產業環境變動趨勢等所做之估計。

(三) 重要產銷政策

- 1、提高產能運用綜效，降低難預期的訂單變化帶來的庫存風險。
- 2、與原物料及設備供應商密切合作，降低採購及制程改善成本。
- 3、以令客戶滿意的「產品」及「人服務」品質，創造更高附加價值。
- 4、加強生產自動化程度，提升產能效益。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掌握結合市場產品功能及應用趨勢，持續進行製程技術創新，快速滿足客戶產品開發及量產需求，以「服務創新」架構競爭優勢並創造產品增額附加價值。
- (二) 第一線管理人才養成並建構精兵團隊，快速應對產銷需求。
- (三) 公司總體管理資源整合，塑模與電子開發技術結合，調整產品及客戶發展策略，降低營運風險並提升獲利。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分佈於中國大陸，不論是中美關係發展變化、國際情勢發展，及中國政府政策與法令之調整，均影響公司各項經營成本與營運風險變動性，近年世界經濟發展局勢、環保議題及中美貿易戰等等不僅沖擊中美兩國的經濟，產業面臨的挑戰更加艱巨，加上金融環境及相關法令的調整，企業經營策略調整因應的速度成為永續經營的致勝關鍵，因此公司團隊採專業分工，管理階層致力隨時掌握大環境及客戶發展脈動，因此不論未來總體經營環境如何演變，本公司均能夠快速因應，另外法規環境方面不論是證管法令對公司會計主管、公司治理等更趨嚴謹之規範，其對於公司之經營均屬正面之影響，因此本公司深信該等環境均有助未來之營運發展。

敬祝 各位股東、員工、客戶
身體健康、事業順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建樟



總經理：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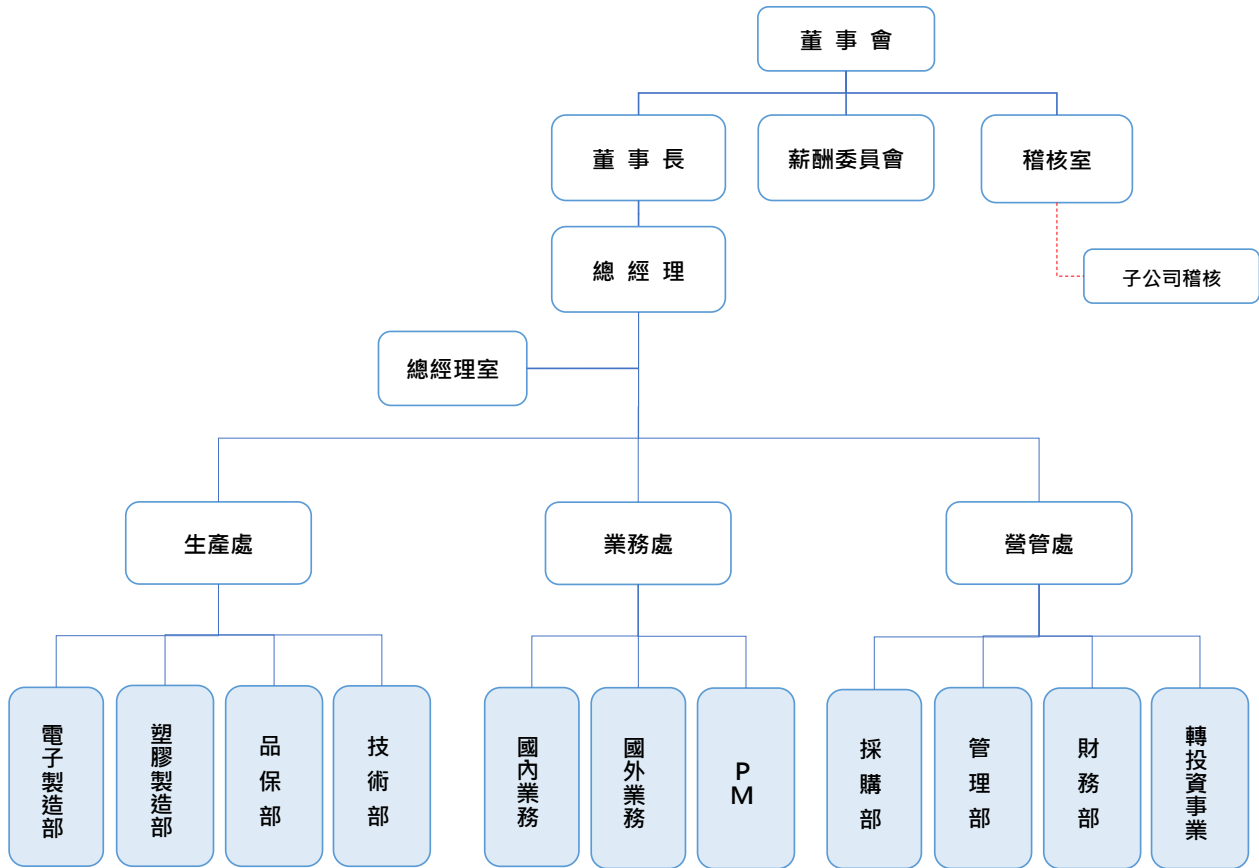
- 1995/03 設立時資本額新台幣 1,600 萬元整，從事各種塑膠製品、塑膠材料、塑膠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997/07 於中國廣東省東莞長安鎮建置首座海外生產加工廠。
- 2000/07 於中國廣東省東莞長安鎮建置第二座海外生產加工廠。
- 2000/10 與日本、韓國合作開發導光板，模具生產與組裝，並順利投產。
- 2003/06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 2004/05 東佳江蘇/常熟公司開始建廠，為本公司在中國華東地區設置的新生產基地，並於 2005 年第 4 季開始接單生產。
- 2004/12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暨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上櫃。
- 2005/05 本公司股票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
- 2006/06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5 億元，資本額累計增加至新台幣 743,190,000 元。
- 2009/10 2006 年第一次私募有價證券完成補辦公開發行，正式於上櫃買賣。
- 2011/03 東佳江蘇併購「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註冊資本額人民幣 1,600 萬，持股 100%，生產光學透明鏡片。
- 2011/04 東佳江蘇投資設立「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註冊資本額人民幣 1,500 萬，投資金額人民幣 751 萬元，持股 50.07%，生產模具、塑膠射出成形、塗裝、印刷。
- 2011/05 投資設立「嘉鎂精密光學(股)公司」，投資金額新台幣 8,000 萬元，持股 100%，為嘉鎂光電之投資控股公司。
- 2011/12 透過嘉鎂精密光學 100% 轉投資公司-佶原國際，以約當人民幣 1,582 萬元向東佳江蘇收購東莞嘉鎂光電 100% 股權。
- 2012/11 董事會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新台幣 1.5 億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
- 2012/12 董事會通過東佳江蘇及東佳常熟土地廠房拆(搬)遷處分案。
- 2013/0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完成募集新台幣 1.5 億元，每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4.3 元，於 2013 年 1 月 25 日正式掛牌交易。
- 2013/03 東佳江蘇對廣曜塑膠增資人民幣 350 萬元，累計投資金額人民幣 1,101 萬元，持股比例由 50.07% 增加至 55.05%。
- 2013/04 董事會通過轉投資新設「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預計投資人民幣 1,950 萬元。
- 2013/09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執行轉換發行普通股，轉換後已發行股數增加至 84,808,501 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848,085,010 元。

- 2013/12 完成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 萬股，實收資本額累計增加至新台幣 948,085,010 元。
- 2013/1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完成募集新台幣 2.5 億元，於 2013 年 12 月 11 日正式掛牌交易。
- 2014/12 董事會通過東裕國際 100% 轉投資之東裕塑膠與東裕模具合併，東裕塑膠為存續公司。
- 2015/05 董事會通過東佳國際 100% 轉投資之東佳南京與東佳常熟合併，東佳南京為存續公司。
- 2016/0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5 億元全數收回，於 2016 年 2 月 22 日終止上櫃。
- 2016/08 董事會通過與 100% 轉投資之嘉錕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2016/09 董事會通過投資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新台幣 3,000 萬元。
- 2016/11 東佳國際對東佳南京增資人民幣 1,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累積至人民幣 7,886.69 萬元。
- 2017/08 東佳江蘇對廣曜塑膠增資人民幣 229 萬元，累計投資金額人民幣 1,330 萬元，持股比例由 55.05% 增加至 66.5%。
- 2017/12 佶原國際對東莞嘉錕以債轉股增資人民幣 1,950 萬元，實收資本額累積至人民幣 5,250 萬元。
- 2019/11 董事會通過東佳江蘇及東莞廣曜減資案。
- 2019/11 董事會通過東裕塑膠及東莞嘉錕、東裕國際及佶原國際合併案。
- 2020/02 東佳江蘇減資完成，董事會通過相對投資方東佳國際及東昇國際等額減資，減資資金匯回台灣總公司。
- 2020/02 董事會通過總公司遷址至桃園市。
- 2020/03 董事會通過購置桃園廠辦不動產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薪資報酬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及結構。 2. 評估、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核內控、內稽與自評制度建立、執行與建議。 2. 不定期進行專案性查核。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對外發言代表。 2. 產業投資項目資訊蒐集與分析。 3. 執行公司各部門之協調、溝通等相關事宜。 4. 公司一級主管督導協助與績效考核。
營管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秉承董事會之決議、公司營運策略、營業目標之擬定。 2. 母子公司及轉投資事業之營運彙總分析。 3. 集團預算審查與確認、預算編製與執行差異分析。 4. 集團資金規劃與安排、公司銀行收支及借款等往來作業。 5. 集團資金預算執行監督與控管。 6. 股務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公告申報作業。 7. 綜理集團帳務管理、合併資訊之編製及財務稅務帳務處理、公司整體節稅規劃。 8. 風險管理及投資人關係維繫。 9. 綜理人資管理，包括考勤、薪資及績效評估制度之設計等。 10. 總務行政管理，包括公司資產管理、一般性事務用品採購等。 11. 集團內部資源管理系統規劃、內部企業網路建構與電腦軟、硬體維護。 12. 集團內之海外生產基地，負責產品之量產及兩岸三地內外銷市場之業務開發。 13. 原物料採購及策略調整。
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業趨勢與新產品動向分析預測。 2. 國內外市場規劃及客源開發、客戶徵信、訂單報價與處理。 3. 客訴處理、市場評估與報告。
生產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產品及新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之規劃與執行。 2. 生產與出貨管理、制程技術、設計與自動化研究開發。 3. 品質認證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7.05.09	3	104.06.30	1,008,000	1.01%	3,646,000	3.6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註2
		代表人: 戴建樟	男	107.05.09	3	107.05.09	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 G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總經理、營業部副總 同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1、東昇國際、東慶國際、東佳國際、東裕國際及東柏投資之董事長。 2、松茂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磐固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榮樹	男	107.05.09	3	84.03.03	1,200,395	1.21%	1,200,395	1.21%	77,134	0.08%	0	0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之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炎煌	男	107.05.09	3	93.05.19	1,402,475	1.41%	1,402,475	1.41%	103,305	0.10%	0	0	宜寧中學汽修科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7.05.09	3	104.06.30	1,008,000	1.01%	3,646,000	3.6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周青麟	男	107.05.09	3	107.05.09	106,800	0.11%	171,000	0.17%	0	0	0	0	至寶光電(股)公司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 經營管理碩士	1、迅得機械(股)公司董事 2、邑昇實業(股)公司董事 3、聯寶電子(股)公司董事 4、飛象資訊(股)公司董事 5、日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6、東柏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108.05.03	3	108.05.03	472,000	0.47%	2,000,000	2.0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龔神佑	男	107.05.09	3	106.05.19	0	0	0	0	52,500	0.05%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	1、冠德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 2、根基營造(股)公司獨立董事 3、金光紙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總監 4、長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卜慶綱	男	107.05.09	3	107.05.09	15,000	0.02%	0	0	0	0	0	0	蘇州磁億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董事兼財務長 美國伊利諾州立大學商 管碩士	耕莘頤苑溫泉旅遊開發(江蘇)集團 漂陽市泊泉溫泉管理有限公 司、漂陽市陶然生態農業發 展有限公司集團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7.05.09	3	104.06.30	1,600,000	1.61%	2,276,000	2.29%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劉時立	男	107.05.09	3	84.03.03	230,298	0.23%	230,298	0.23%	0	0	0	0	國中畢業 巨貿高強(股)公司董事長 百容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1、東柏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2、巨貿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3、金貿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胡湘寧	男	107.05.09	3	92.05.12	0	0	0	0	0	0	0	0	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會計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美國紐約州會計師	1、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達方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3、晶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註1：董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於108/5/3就任。

註2：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同時隨時與監察人、董事就相關重大經營決策做討論與意見交換，並在董事會中充分討論，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公司將逐步採專業分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0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戴建樟(39.72%)、劉美鶴(25.07%)、林永南(14.08%)、林志遠(7.04%)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劉美鶴(90%)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時立(31.37%)、陳安溪(27.62%)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註：上述資料係由法人股東提供，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年0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榮樹			✓				✓	✓	✓	✓	✓	✓	✓	✓	✓	無
	楊炎煌			✓				✓	✓	✓	✓	✓	✓	✓	✓	✓	無
	松茂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			✓	✓			✓	✓	✓	✓	✓	✓	無
	松茂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青麟			✓	✓	✓	✓			✓	✓	✓	✓	✓	✓	✓	無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	✓	✓	✓	✓	✓		✓	✓	✓	✓	✓	無
	龔神佑			✓	✓	✓	✓	✓	✓	✓	✓	✓	✓	✓	✓	✓	無
	卜慶綱			✓	✓	✓	✓	✓	✓	✓	✓	✓	✓	✓	✓	✓	無
	全貿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	✓	✓	✓	✓	✓	✓	✓	✓	✓	✓	✓	✓	無
	胡湘寧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註：董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於108/5/3選任。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戴建樟	男	107.05.09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 G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營業部副總經理 同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1、東昇國際、東佳國際、信原國際及東柏投資之董事長 2、松茂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磐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3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殷麗皓	女	108.3.15	23,181	0.02%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新虹科技(股)公司會計經理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財務協理	東柏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轉投資事業) 東裕塑膠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榮樹	男	90.11.30	1,200,395	1.21%	77,134	0.08%	0	0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轉投資事業) 東佳江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森傑	男	108.3.15	82,069	0.08%	18,821	0.02%	0	0	醒吾商專企管科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 聯和鋼模子(股)公司業務經理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副總經理殷麗皓於108/03/15就任。

註2：轉投資事業-東佳江蘇總經理吳森傑於108/3/15就任。

註3：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討論公司營運方向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股數：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0	0	0	0	90	90	60	60	0.87%	0.61%	5,504	9,239	0	0	0	0	0	0	32.64%	54.02%	無
董事	陳榮樹	0	0	0	0	90	90	60	60	0.87%	0.60%	2,384	9,980	0	0	0	0	0	0	14.63%	58.47%	無
董事	楊炎煌	0	0	0	0	90	90	60	60	0.87%	0.61%	739	1,503	0	0	0	0	0	0	5.13%	9.55%	無
董事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青麟	0	0	0	0	90	90	36	36	0.73%	0.73%	0	0	0	0	0	0	0	0	0.73%	0.73%	無
董事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90	90	36	36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獨立董事	龔神佑	0	0	0	0	90	90	36	36	0.73%	0.73%	0	0	0	0	0	0	0	0	0.73%	0.73%	無
獨立董事	卜慶鋼	0	0	0	0	90	90	60	60	0.87%	0.87%	0	0	0	0	0	0	0	0	0.87%	0.87%	無

註：已包含提供專屬之公務車使用，該資產依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成本。

註1：董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於108/5/3選任。

註2：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除參酌董事績效評得結果外，另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標準規定提報董事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一般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代表： 戴建樟、周青麟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楊炎煌、陳榮樹 獨立董事： 龔天佑、卜慶鋼	一般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代表： 戴建樟、周青麟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楊炎煌、陳榮樹 獨立董事： 龔天佑、卜慶鋼	一般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代表：周青麟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楊炎煌、陳榮樹 獨立董事： 龔天佑、卜慶鋼	一般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代表：周青麟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楊炎煌、陳榮樹 獨立董事： 龔天佑、卜慶鋼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陳榮樹	陳榮樹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松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代表：戴建樟	松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代表：戴建樟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人數)	7	7	7	7

註 1：董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於 108/5/3 選任。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0	0	90	90	60	60	0.87%	0.87%	無
監察人	胡湘寧	0	0	90	90	48	48	0.80%	0.8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1,000,000 元	全貿投資(股)公司監察人代表 胡湘寧	全貿投資(股)公司監察人代表 胡湘寧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人數)	2	2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戴建樟	6,377	8,786	66	66	2,057	12,083	0	0	0	0	49.06%	120.85%	無
轉投資事業總經理	陳榮樹													
轉投資事業總經理	吳森傑													

註 1：108 年度未有實際給付金額，該數據為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 2：已包含提供專屬之公務車使用，該資產依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成本。

註 3：執行副總楊炎煌於 108/5/31 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榮樹、吳森傑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吳森傑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戴建樟	戴建樟、陳榮樹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人數)	3	3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副總經理	殷麗皓	0	560	560	3.23%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 事	54.92%	124.75%	9.08%	18.09%
監 察 人	1.33%	1.33%	1.22%	1.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9.06%	120.85%	4.26%	9.77%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給付係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依每年度公司營運結果及董監個別對公司治理、營運等貢獻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在公司章程規定之比例內參酌業界水平擬具分配方案報請董事會同意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員工酬勞及獎金，係依年度經營管理績效結果而定，績效之衡量包括營業及利潤目標之達成、預算執行控管成效等，並考量未來經營管理過程中所可能面臨之風險因素訂定酬金之金額，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酬金的合理性，故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直接影響酬金之發放。
- (3) 訂定酬金之程序，依公司年度營運績效、個人對公司之貢獻度及其專業領域、市場相對人才供需情形暨所承擔責任與未來風險而決定之合理報酬。
- (4)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現正向關係。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松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5	0	100%	(註 1)
董事	陳榮樹	5	0	100%	
董事	楊炎煌	5	0	100%	
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青麟	3	1	60%	
董事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3	0	100%	(註 2)
獨立董事	龔神佑	3	0	60%	
獨立董事	卜慶鋼	5	0	100%	
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5	0	100%	
監察人	胡湘寧	5	0	100%	

註 1：董事長松茂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戴建樟於 108/02/12 就任。

註 2：董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於 108/5/9 選任。

(二)董事會自我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08/1/1~108/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購 4.董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三)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請詳第 30 頁至 31 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董事會職能及相關運作均依本公司訂定之「董事會議事規範」執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重大決議事項。
 - 2.公司定期提供公司治理系列課程訊息並積極鼓勵董事、監察人參加進修。
 - 3.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水準，健全監督董事會功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惟本公司財務及稽核單位均不定期提供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及稽核報告供其審查，並就監察人審查意見及建議做改善。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5	100%	
監察人	胡湘寧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設有監察人兩席，近一年來未有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申訴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均參與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召開與討論，確實瞭解公司經營情況。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定期提報公司內部稽核報告予監察人覆核，且與簽證會計師之間溝通情形尚屬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將於該次董事會以書面及錄音記錄其陳述之意見內容，並訂定改善報告提供的時間；目前尚無發生該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雖未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實務上已訂定各類公司規章及作業程序，保障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項。</p> <p>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互動關係良好，且可透過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持股情形。</p> <p>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為獨立運作，各公司有其相關之內控制度做為規範；各公司間的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劃分明確，落實建立適當之防火牆及風險控管機制。</p> <p>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公司內部重大資訊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p>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定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p>本公司董事成員由產業精英及財會專家共同組成，並設置兩位獨立董事。</p> <p>本公司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另設置兩位監察人，未來亦規畫設置審計委員會，逐漸完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p> <p>本公司已於108年8月9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鑑辦法」，評估範圍可涵蓋董事會整體、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p> <p>董事會主要的責任是監督、指導及評量經營團隊之績效及任免經理人。每季定期的董事會開會，除決議各議案，並與經營團隊討論經營策略及未來方針，以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p>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及股東。</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詢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本公司尚非屬須於規定期間內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之公司類別。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http://www.donpon.com)	同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委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http://www.donpon.com)	同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 (http://www.donpon.com)，定期更新公告相關資訊供投資人查詢。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投資人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訊息	同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提供全體員工勞健保及意外險。 2、員工結婚、新居、生育、傷病住院、死亡(含員工直系親屬)時公司分別發給祝賀金或慰問金。 3、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及團體聚餐活動。 4、補助員工伙食津貼，並提供遠地員工宿舍。 5、不定期提撥資金捐款公益團體，協助照顧社會弱勢團體。 6、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及監察人進修，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並即時提供公司治理相關最新課程予董事及監察人參考。</p> <p>7、董事會議案如與董事有利害關係，均要求該董事迴避。</p> <p>8、本公司目前已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所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底前完成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之自評作業。</p>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他發 行公 司報 酬員 家	其開 公資 委成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需 相 關 料 公 私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考 試 及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技 術 人 員	具 有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龔神佑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卜慶鋼			✓	✓	✓	✓	✓	✓	✓	✓	✓	✓	✓	✓	無	
其他	陳信良	✓			✓	✓	✓	✓	✓	✓	✓	✓	✓	✓	✓	無	

註：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年06月08日至110年05月0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龔神佑	2	0	100%	
委員	卜慶鋼	2	0	100%	
委員	陳信良	1	0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目前尚無發生該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目前尚無發生該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守法、守紀、做好本業經營並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以達成企業社會責任的基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p>本公司尚無環境污染情事。</p> <p>本公司體認永續環境之重要性，期能於後續積極推動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推動節能減碳之觀念及強化員工的環保意識。</p>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p>本公司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推動企業社會責任。</p> <p>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p>	同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本公司位於辦公大樓內，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令宣導與大樓管委會運作持續實施節約能源方針，節約水、電資源，並進行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活動。</p> <p>√</p> <p>本公司尚無影響環境之空、水、廢、毒、噪等有害環境因子產生。惟仍針對生活與辦公所產生之環境影響持續進行減量。</p> <p>√</p> <p>本公司雖然尚未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但平日均已落實相關節能減碳之執行。</p>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應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與供應商管理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實施情形？</p>	<p>V</p> <p>V</p> <p>V</p> <p>V</p>	<p>本公司遵守勞動相關法規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公司退休制度依循公司員工退休辦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等方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本公司員工可透過公司信箱進行申訴，對於申訴案件，除保障當事人隱私及安全外，並立案予以妥適處理</p> <p>本公司重視客戶寶貴意見，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供應商提問管道，以保障客戶權益。</p>	<p>同摘要說明</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制準則或指引，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V</p>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將逐步揭露相關資訊。</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本公司積極參與辦公室所在大樓舉辦之各項社區活動，希望企業能為社會服務，對於社會有所貢獻。</p>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V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違規懲戒。</p>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確訂定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公司亦透過「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員工在公司服務期間之行為，以達成員工成長及公司進步兩者雙贏之結果，引導公司朝向卓越水準之方向發展。</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V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確訂定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另，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或其他交易對象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均盡可能充分了解對方之經營狀況，評估該對象之合法性，並適時進行徵信作業程序。</p> <p>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責成董事長室為負責單位，並藉由稽核功能，查核公司在誠信經營守則下之執行情形，若有異常則於董事會中進行報告。</p> <p>本公司於「道德行為守則」中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p>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所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同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雖未制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訂員工獎懲辦法相關規定，並向全體同仁公告。	
(二)公司是否受理檢舉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對於所接獲的通報及後續之調查，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進行。	
(三)公司是否採取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嚴格禁止對於善意通報或協助調查之人實施任何形式的報復手段。	
四、加強資訊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置公司網站(www.donpon.com)，定期更新公告相關資訊供投資人查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相關事項，亦透過本公司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訂定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及相關處理程序，規範服務期間之行為。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間設有專人為經常性聯繫管道，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機制，確保雙方之誠信經營；本公司亦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法規，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相關作業規範，提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查詢本公司網站(www.donpon.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財務部負責主管機關之法令及解釋函令之辦理，除參加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訓練課程外，對於主管機關舉辦之相關宣導會議程亦由專人參加，適時提供董事會作為公司治理之決策參考。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2月7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2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最近年度開會日期為民國 108 年 5 月 3 日，經全體出席股東通過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摘要如下表：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8.05.03	1、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經出席股東投票照原案表決通過。
	2、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08/07/14 為分配基準日，並於 108/07/31 發放(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 元)。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經出席股東投票照原案表決通過。
	4、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出席股東投票照原案表決通過。
	5、補選第九屆董事一席案。	經出席股東投票結果，補選第九屆董事 1 位。

2、董事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全體出席董事通過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摘要如下表：

日期	重要決議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執行情形
第九屆第十一次 109.03.18	1、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呈送 109 年股東會通過。
	3、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呈送 109 年股東會通過。
	4、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股東現金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呈送 109 年股東會通過。
	5、通過新增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6、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7、通過本公司擬購不動產相關事宜。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第十次 109.02.07	1、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本公司全資下屬公司東昇國際有限公司及東佳國際有限公司減資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4、通過一〇九年召開股東常會議相關事宜，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訂定 109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 時 30 分假尊爵天際大飯店召開 109 年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執行情形
第九屆第九次 108.11.07	1、通過本公司「109 年內部稽核計畫」。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全資下屬公司減資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通過全資下屬公司合併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第八次 108.08.09	1、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全資下屬公司東佳江蘇增加對東莞廣曜投資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第七次 108.05.03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股息配發基準日。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通過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第六次 108.03.21	1、通過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名單審查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更正一〇八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之其他議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本公司全資下屬公司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4、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5、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第五次 108.02.12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4、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6、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7、通過補選第九屆董事 1 席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8、通過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9、解除第九屆補選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10、通過一〇八年召開股東常會議相關事宜，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訂定 108 年 5 月 3 日上午 9 時 30 分假全國大飯店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並無不同意見之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林憶婷	108.03.21	109.03.18	公司跨市搬遷，家庭及個人安排規劃考量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	吳俊源	108.01.01~108.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 吳俊源	5,430	0	657	0	294	951	非審計公費-其他，包括移轉訂價 250 仟元及代墊差旅費 44 仟元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2月12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由張字信、陳君滿會計師變更為張字信、吳俊源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字信、吳俊源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8年2月12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法人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0	(1,999,000)	0	1,999,00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戴建樟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周青麟	0	0	0	0
董事長暨總經理	戴建樟	0	0	0	0
董事	陳榮樹	0	(435,000)	0	0
董事	楊炎煌	0	0	0	0
董事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註 1)	0	0	0	0
獨立董事	龔神佑	0	0	0	0
獨立董事	卜慶鋼	(15,000)	0	0	0
法人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276,000	0	0	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劉時立	0	0	0	0
監察人	胡湘寧	0	0	0	0
副總經理	殷麗皓	0	0	0	0
轉投資事業總經理	吳森傑	0	0	0	0

註 1：董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於 108/05/03 選任。

(二) 108 年度及截至 109 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變動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03月31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23,000	5.75%	0	0	0	0	無	無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廖祿立	0	0	0	0	0	0	無	無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46,000	3.66%	0	0	0	0	無	無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戴建樟	0	0	0	0	0	0	無	無	
林永南	2,888,384	2.90%	0	0	0	0	無	無	
金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82,000	2.90%	0	0	0	0	無	無	
金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金貿投資、隆貿投資 大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劉鴻潤	2,396,000	2.41%	0	0	0	0	無	無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76,000	2.29%	0	0	0	0	無	無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金貿投資、隆貿投資 大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隆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4,000	2.11%	0	0	0	0	無	無	
隆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全貿投資、金貿投資 大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2,000,000	2.01%					無	無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劉美鶴	1,798,558	1.81%	0	0	0	0	無	無	
劉美鶴	1,798,558	1.81%	0	0	0	0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大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63,000	1.57%	0	0	0	0	無	無	
大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全貿投資、金貿投資 隆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0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昇國際	70,000	100%	0	0	70,000	100%
東慶國際	20,000	100%	0	0	20,000	100%
東柏投資	3,000	100%	0	0	3,000	100%
東佳國際	0	0	70,000	100%	70,000	100%
東裕國際	0	0	20,000	100%	20,000	100%
東裕塑膠	0	0	0	100%	0	100%
東佳江蘇	0	0	0	100%	0	100%
東佳南京	0	0	0	100%	0	100%
東莞廣曜	0	0	0	100%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發行情形

109年0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市	上櫃			
普通股	0	99,548,926	50,451,074	150,000,000	

2、股本形成經過

108年03月31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03	10	1,600,000	16,000,000	1,600,000	16,000,000	發起設立股本	無	-
84/12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4,000,000元	無	註1
86/12	10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20,000,000元	無	註2
87/06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10,000,000元	無	註3
89/01	15	6,700,000	67,000,000	6,700,000	67,000,000	現金增資17,000,000元	無	註4
89/07	10	18,600,000	186,000,000	18,600,000	186,000,000	現金增資119,000,000元	無	註5
90/10	20	70,000,000	700,000,000	32,028,000	320,280,000	現金增資50,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75,910,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8,370,000元	無	註6
91/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36,900,000	369,000,000	盈餘轉增資26,300,4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22,419,600元	無	註7
92/05	15	70,000,000	700,000,000	39,900,000	399,000,000	現金增資30,000,000元	無	註8
92/12	35	70,000,000	700,000,000	46,900,000	469,000,000	現金增資70,000,000元	無	註9
93/05	10	70,000,000	700,000,000	55,280,000	552,800,000	盈餘轉增資83,800,000元	無	註10
94/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59,319,000	593,190,000	盈餘轉增資28,480,000元 員工認股轉換11,910,000元	無	註11
95/06	6.75	150,000,000	1,500,000,000	74,319,000	743,190,000	私募增資現金150,000,000元	無	註12
102/05	14.3	150,000,000	1,500,000,000	77,060,256	770,602,560	轉換公司債轉股27,412,560元	無	註13
102/08	14.3	150,000,000	1,500,000,000	80,423,889	804,238,890	轉換公司債轉股33,636,330元	無	註14
102/09	14.3	150,000,000	1,500,000,000	84,808,501	848,085,010	轉換公司債轉股43,846,120元	無	註15
102/12	26	150,000,000	1,500,000,000	94,808,501	948,085,010	現金增資100,000,000元	無	註16
103/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9,548,926	995,489,260	盈餘轉增資47,404,250元	無	註17

註1：84.12.12(84)建三甲字第 476040 號

註2：86.12.10(86)建三癸字第 275520 號

註3：87.06.12(87)建三乙自第 179132 號

註4：89.01.10 經(89)中字第 89359534 號

註5：89.07.20 經(89)商字第 089125339 號

註6：90.10.18 經(90)商字第 09001404990 號

註7：91.08.27 經授商字第 09101459600 號

註8：92.05.26 經授商字第 09201160800 號

註9：92.12.03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56911 號

註10：93.05.31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4029 號

註11：94.04.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0730 號

94.05.20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0340 號

註12：95.06.30 經授商字第 09501126880 號

註13：102.05.09 經授商字第 10201085440 號

註14：102.08.22 經授商字第 10201170930 號

註15：102.10.08 經授商字第 10201207450 號

註16：102.10.21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1384 號

註17：103.06.13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2552 號

(二)股東結構

109年03月15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214	19,245	28	19,488
持有股數	0	6,000	23,392,330	75,321,734	828,862	99,548,926
持股比例	0.00%	0.01%	23.50%	75.66%	0.8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09年03月15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999	15,678	269,588	0.27%
1,000-5,000	2,212	5,042,877	5.07%
5,001-10,000	625	4,712,958	4.73%
10,001-15,000	243	2,939,515	2.95%
15,001-20,000	145	2,700,840	2.71%
20,001-30,000	171	4,193,780	4.21%
30,001-40,000	80	2,826,332	2.84%
40,001-50,000	61	2,770,446	2.78%
50,001-100,000	140	9,829,667	9.87%
100,001-200,000	67	9,327,027	9.37%
200,001-400,000	29	7,932,085	7.97%
400,001-600,000	12	5,884,187	5.91%
600,001-800,000	5	3,600,114	3.62%
800,001-1,000,000	6	5,506,542	5.53%
1,000,001 股以上	14	32,012,968	32.17%
合計	19,488	99,548,926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09年03月15日 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23,000	5.75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46,000	3.66
林永南	2,888,384	2.9
金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82,000	2.59
劉鴻潤	2,396,000	2.41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76,000	2.29
隆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4,000	2.11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2,000,000	2.01
劉美鶴	1,798,558	1.81
大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63,000	1.5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22.50	29.25	17.40
	最 低			13.80	15.95	9.80
	平 均			18.50	24.75	14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5.48	13.87	16.24
	分 配 後			14.48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9,548	99,548	99,548
	每股盈餘 (註 2)	調整前		1.67	0.17	-
		調整後		1.67	(註 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0	0.5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36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11.08	145.59	-
	本利比			18.50	49.5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5	0.02	-

註 1：109 年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配。

註 2：每股盈餘因無償配股而追溯調整。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之一條規定，股利政策訂定如下：

- (1)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2)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擬自民國 108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3,936,850 元為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新台幣 35,837,614 元分配現金予股東，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訂定如下：

- (1)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 及董監酬勞不高於 5%。
- (2)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 (3)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係以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分配成數為估價基礎。
- (2)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 109 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200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810 仟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擬全數配發現金，故不適用。

(3) 考慮擬配發員工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後之每股盈餘為 0.17 元。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實際配發情形

員工紅利		董事及監察人 酬勞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1,730,000	金額	8,620,000
	0	

(2)實際配發與認列數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之姓名及取得情形：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截至 109 年第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對於消費性電子、通訊網路、影音、汽車產業等相關零組件之模具開發製造與塑膠部件、電子模組等生產製造、加工與銷售服務。

主要產品範圍包括：

- (1) 各項塑膠部件之模具
- (2) 消費性電子產品塑膠零部件
- (3) 汽車開關及電子產品
- (4) 車載與穿戴產品塑膠部件

2、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營業比重

年度 類別	產品應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部 品	DSC、平板/NB、耳機、電源、穿戴式裝置、車載產品(開關、音響、車充、鏡頭、螢幕等)	82%	94%
模 具	上述應用塑膠零組件成型設備	5%	6%
其 他	原物料及商品貿易買賣	13%	-
合 計		100%	10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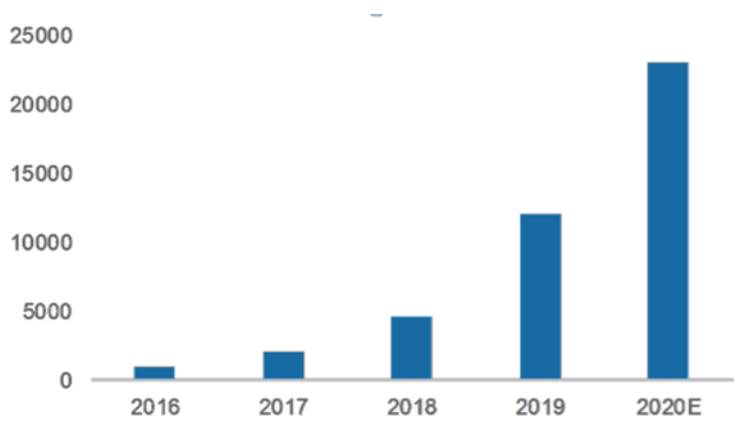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未來除了既有仍具競爭力的產品持續深耕並拓展客戶對象外，擬計劃延伸相關應用產業範圍其他產品，不局限於塑膠零組件，強化電子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技術，同時加入整合服務，期更具備彈性接單與市場競爭力。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未來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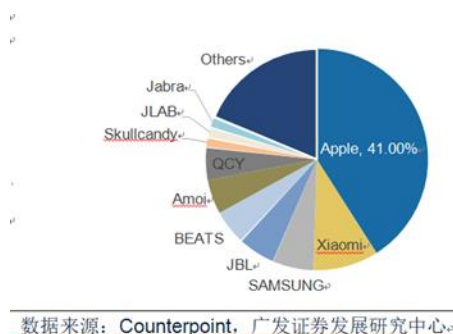
(1)TWS 耳機：隨著 Apple 推出的 AirPods 引領市場潮流下，TWS 耳機成為近年手機配備的新寵，推動聲學大廠不斷提升拾音技術與降噪功能，因此給了其市場大幅放量成長的空間，2019 年各大品牌市場出貨量高達近 1.3 億台，除了 Apple 保持最高市佔外，餘各品牌競爭激烈，預估 2020 年度仍持續維持高成長的趨勢，三星、華為、小米及 oppo 均推出各種高階及低階 TWS 耳機，搶攻市場，依據 Counterpoint 的預測，2020 年全球 TWS 耳機銷量有望達到 2.3 億台。

全球 TWS 耳機出貨量(萬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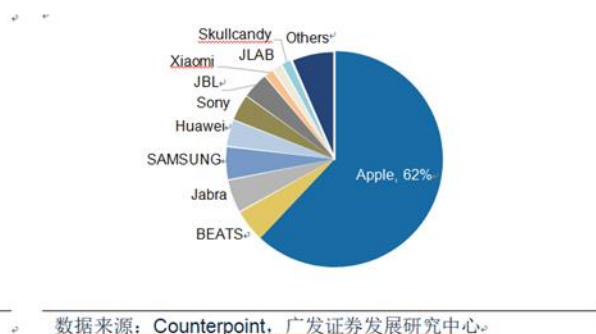


數據資料來源：Counterpoint

4Q2019TWS 耳機市占率分佈(按出貨量) 4Q2019TWS 耳機市占率分佈按銷售額)



数据来源：Counterpoint, 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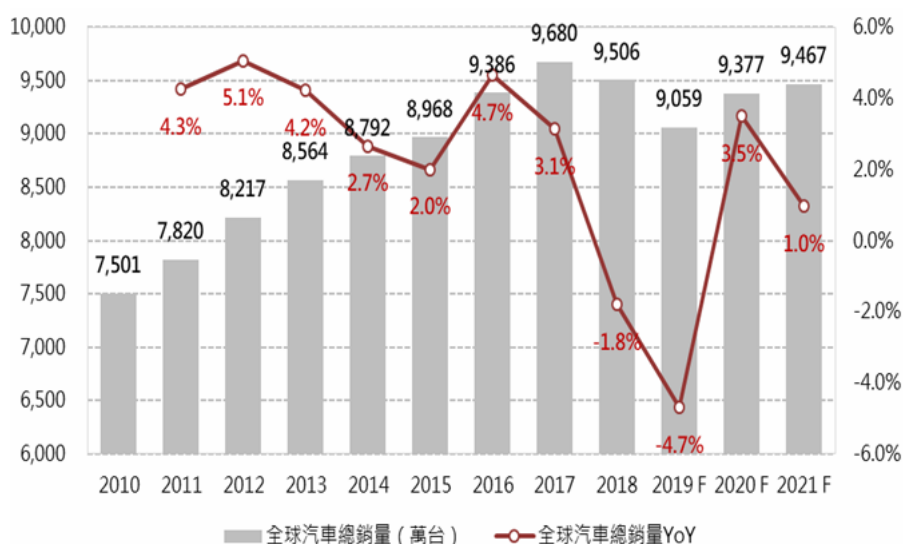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Counterpoint, 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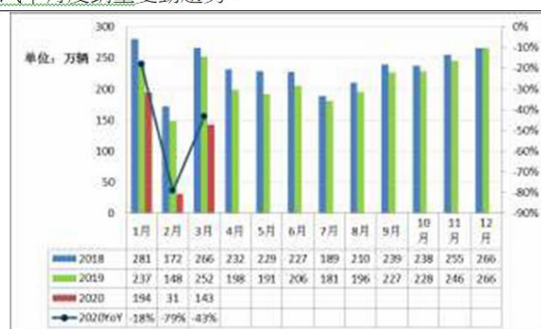
(2)汽車產業：中國汽車總體於 2019 年度衰退趨緩，預估 2020 年度現增長，全球受惠於中國車市有望成長下，根據 IEK 估顯示，2020/2021 年全球汽車銷量增速為 3.5%及 1.0%，主要係看好國六新車及政府政策帶動(放寬各區限購+汽車下鄉政策)，惟 2020 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燃燒全球影響，未來復甦情形尚無法完整預測。

台灣汽車零組件產業 2019 年營收衰退，為自 2008 年以來首見，2020 年又面臨全球疫情衝擊影響，需求力道減弱，台灣對於車市復甦力道持悲觀看法，因此預估年度將呈衰退走勢。

全球汽車銷輛預估及年增率走勢圖(IE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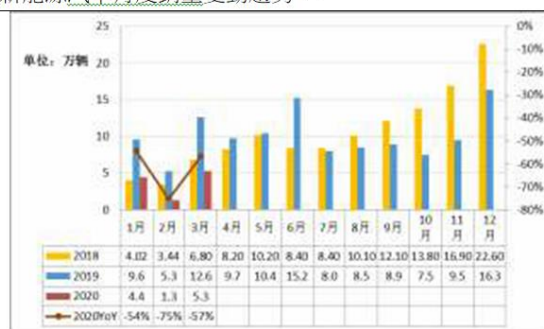


汽車月度銷量變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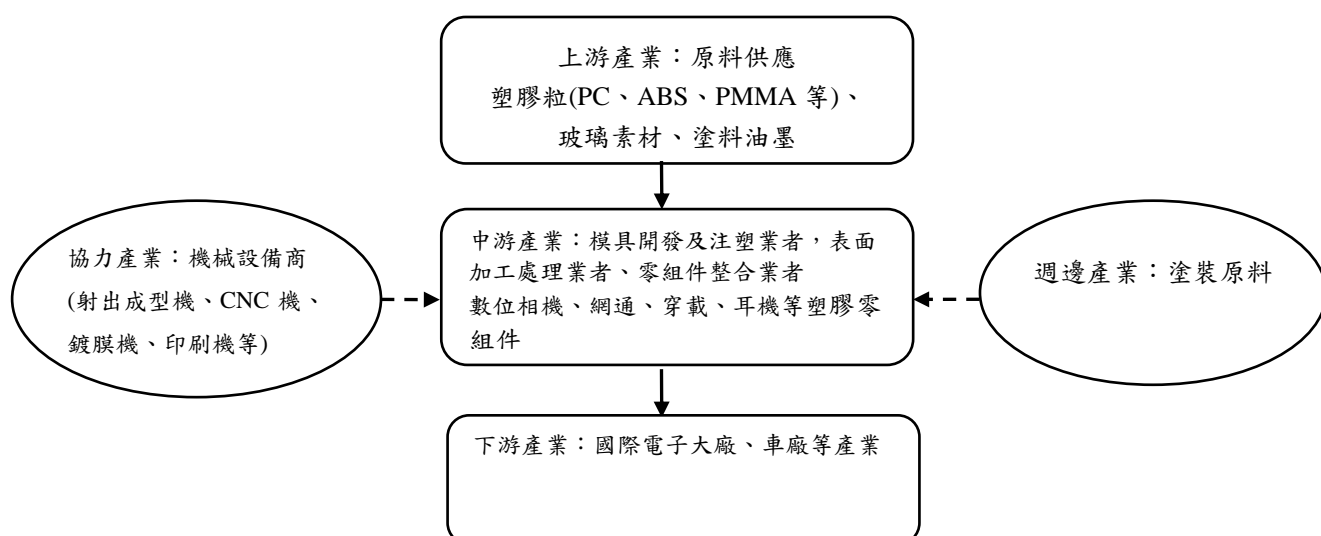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汽協

新能源汽車月度銷量變動趨勢：



資料來源：中汽協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展望未來市場趨勢，本公司主要產品發展趨勢將朝製程技術整合、高度自動化方向進行。

- ①製程技術整合：近年隨著科技不斷進展，各類數位化產品，如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已逐漸整合成3C產品，外觀多樣化挑戰製程效率與技術，因此模具設計與開發多以雙色為主流，以及表面處理與應用製程更是決戰關鍵，因此，本公司近年已著手相關的技術研發進行。
- ②高度自動化：隨著產品生命週期變動性增加，各大廠均以零庫存政策降低風險，且精密電子零組件眾多，如何滿足客戶訂單變化需求又不致於造成本身庫存風險，同時工資成本不斷上升，生產效益遞減的隱憂湧現下，自動化程度生產為必然發展。

(2)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模具設計製造與塑膠零組件供應商，有能力開發複雜機構及電子零組件，競爭同業多，惟因本身技術與品質深獲客戶肯定，面對市場快速變化的環境也具彈性應變能力，足以與同業形成差異化，因此在此產業領域佔有一席之地，另外擬運用多年在中國累積的塑模技術重新於台灣啟動接單生產，爭取台灣相關產業市場訂單，延伸營業觸角，持續提高產業與市場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經營業務之技術核心係以客戶產品模具設計研發、產品製程、設備製程、材料性質以及客戶技術支援等為主，近年持續拓展產品應用廣度，並朝製程技術整理努力，未來與設備廠商進行合作開發並延攬自動化機械工程專業人力，以期提高生產效益。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份	投入之研發費用	營業收入淨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8 年度	36,608	2,357,746	1.55	1.自動化生產制程 2.多軸機械手臂輔助系統 3.車用環景鏡頭電子設計 4.模內埋入設計應用
109 年 1~3 月	3,564	239,348	1.49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銷售策略

A 成立專業市場銷售團隊，積極推展國內外市場業務。

B 持續與知名系統廠合作開發模具及塑膠零組件；因應終端品牌大廠降低成本策略，與國際知名大廠直接合作，取得認證，提高接單及價格穩定度。

C 積極轉入車用市場，ISO 及汽車 16949 認證取得，主動提供足以滿足客戶的產品設計。

(2)生產策略

A 以模具及零件代工生產為主要核心，並將代工業務延伸至產品模組化的代工模式，向上提昇產品開發能力，並加強產業資源整合，以因應營運上的成長。

B 將精密加工技術與電子材料應用於車用電裝產品的開發。

C 增加台灣生產基地，取得下游系統大廠就近供貨之優勢，並因應短期內業務成長的需要及新產品開發的產能。

D 自動化程度加深，有效降低人力成本並提高品質穩定度。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積極拓展消費性電子產品品牌大廠及汽車大廠長期合作發展機會，朝業務持續穩定成長目標邁進。

(2)持續朝技術研發，以因應市場產品快速推陳出新的腳步，增加取得業務機會的契機。

(3)積極朝多角化經營及轉型之方向前進，於產業快速變化中隨時調整業務策略。

(4)強化財務功能，以因未來營運變化及增加投資之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區域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國內		214,419	9.09	131,226	4.87
亞洲		2,143,327	90.91	2,564,779	95.13
合計		2,357,746	100.00	2,696,005	100.00

2、市場佔有率

由於目前專業從事相機、耳機、電源、背光板及汽車方向盤多功能開關等精密產品之模具設計製造、射出成型、塗裝及組立等二次加工製程的廠商有限，且由於加工程序繁複，大多數廠商都僅從事單一的二次加工，因此並未有完整而客觀的市場占有率統計資料可供參考。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供給

應用於光電、光學及車用產品之外殼及機構件的組裝業者，由於對產品品質的要求甚高，且相機及手機外殼、機構件並不像一般家電產品的塑膠外殼容易製作，均需要有較高的精密度及品質要求。而且能夠提供垂直整合服務的代工廠商並不多，因此在市場的供給方面本公司仍具發展空間。

(2)市場需求

全球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將持續朝輕薄短小機型及外觀多樣化發展，且產品應用範圍不斷整合，為刺激消費者需求，產品推陳出新速度持續加快，因此市場需求估計仍將成長。

汽車電子配備普及化，加上未來結合互聯網朝智能汽車發展等商機，整體車用電子市場預估仍將維持穩定的成長力道。

4、競爭利基

(1)快速之模具設計開發及生產

本公司憑多年的模具開發經驗及各類產品應用發展的技術累積，對於客戶產品快速變化與量產及高品質需求多能充分滿足，不論是既有客戶或新客戶的開發均具有一定的接單競爭力。

(2) 高效能之塑膠射出成形生產

本公司除優越之模具開發及製造製程外，集團內亦建置足供下遊客戶需求之塑膠射出成形製程產能，此一優勢除可於模具開發期即與射出成形製程配合，縮短模具進入量產之磨合期，提高射出成形製程良率外，亦可提供客戶進一步之製程服務，對穩定客戶訂單具決定性影響。

(3) 優質之表面處理製程

近年來消費性電子產品逐漸朝向可攜式方向發展，因此產品日益輕薄短小，而在消費者重視隨身電子產品，並視為個人品味及時尚表徵趨勢下，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外型及表面質感逐漸成為除產品功能性外能否迅速席捲市場之重要因素，而在消費市場重視外型及質感之需求下，產品外觀之塗裝、印刷及相關表面處理製程要求益形重要。本公司為因應下游產品消費需求，集團內早已建置表面塗裝、印刷及鐫雕等表面處理製程，以滿足下游客戶之各種需求。

(4) 以完整之製程服務穩定客戶供需關係

本公司以其模具開發設計為技術核心，配合集團內塑膠射出成形及表面塗裝處理製程，提供下遊客戶整合性之服務；此外，本公司更以模具設計為前導，於客戶產品開發期即與客戶共同研討，並立即為客戶設計塑膠射出成形及表面塗裝處理等相關製程，以其一貫性之服務穩定與客戶之供需關係，除為客戶免除尋找供應商之繁瑣過程加速產品上市外，亦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高之獲利。

(5) 極具彈性之營業及生產策略

模具為「工業之母」，是工業產品量產之主要設備。本公司掌握模具開發設計技術核心，並以模具開發能力為基礎，跟隨產業發展脈動積極跨足各下游產業零組件之製造，使其營收及獲利不易隨單一產品景氣波動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因本公司將集團內製程由模具設計製造，延伸至塑膠射出成形、表面塗裝處理及產品組立等多元化服務，逐漸朝向發展模組化的整合性產品，在製程垂直整合度高且供給能力大之條件下，足以因應下游產業變化快速切換產品並大量供給零組件，滿足現階段電子產業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之趨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堅強之技術開發能力

應用於光電產品所需的精密模具開發設計、製造及塑膠射出成型的機構件，有別於一般的塑膠成型產品。本公司對產品品質相當重視，除了投入最精密的設備及儀器，更擁有經驗豐富的模具設計開發及塑膠射出成型等專業技術人才，提供客戶即時的技術支援及優良的產品品質，使本公司能獲得更多業務與商機。

B 國際專業分工之產銷模式盛行

本公司主要營業形態為 OEM、ODM 方式，近年數位相機、手機及光電產品的市場價格大幅下降，而歐、美、日本等製造商的研發與製造成本又高居不下，相對於國內廠商在製造成本控制方面，因為具有相當競爭力，使得委外製造產品的廠商不得不來台灣尋找長期合作夥伴，以加強產品市場競爭力，也因此帶動了精密模具製造及塑膠射出成型廠商的龐大商機。此外，近年來大陸光電產品的需求大幅成長，各國際大廠為了爭取此一龐大商機除了紛紛設廠之外，亦將代工業務釋放給在大陸設廠的台商，以降低管理成本。

由於精密模具製造及塑膠射出成型屬勞力密集的產業，且大陸在模具的開發技術能力遠落後於國內廠商，因此本公司在考量就近客戶爭取代工業務及降低生產成本的情況下，於十多年前即在大陸投資設廠。近年來除了能緊密地提供客戶最完整的服務之外，也由於本公司在模具及塑膠成型產品的開發技術能力獲得客戶的認同，因此能與大陸知名的手機及家電大廠合作，並順利的取得代工業務。在國際專業分工的產銷模式中，以本公司專業的開發技術能力及良好的生產管理模式，有效的降低產品的生產成本，並在競爭的代工市場中開拓更大的商機。

(2)不利因素：

A.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市場需求下降

新冠肺炎疫情重創全球經濟與金融更甚 2008 年金融風暴，全球消費需求下降，預估經濟復甦受多項不確定性因素影響將更加緩慢，影響所及涵蓋大部份產業，因此未來必需具備隨時因應全球產業及市場不斷變化而機動調整營運策略的能力。

因應對策：

持續培養具備競爭力的產品設計能力、掌握市場脈動，與客戶及供應商密切合作，共創長期競爭力。

B.科技日新月異，產品外觀及功能變化需求快速

隨著品牌廠不斷開發升級產品以吸引並刺激消費者需，除了速度外，產品技術精進及生產制程優化成為接單競爭力的關鍵，因此在相關的人才養成、設備提升等需求，考驗公司不論在財務、技術、及人力資源等能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了強化產品及技術的開發速率，除了加強專業技術人員的教育訓練之外，更需對於市場發展趨勢掌握與提前規劃部署，有利增加業務機會並提供客戶專業且快速的服務。

C.技術人才的不足

國內欠缺精密模具技術人才，同時輔助性的模具設計及研發能力不足，將影響國內廠商對於較高精密技術產品的導入。

因應對策：

近年來國內基礎研發投入的程度低落，且欠缺有系統的培育具光電及模具背景的人才，本公司有鑑於此，除了對於公司現有的專業技術人員加強教育訓練之外，亦以建教合作的方式培育及引進優秀的人才，使公司能以更精進的技術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

D.大陸勞動成本逐漸增加

由於大陸勞動合同新制以及基本工資逐年上調等政策實施下，預期將使勞動成本逐步增加，侵蝕原本的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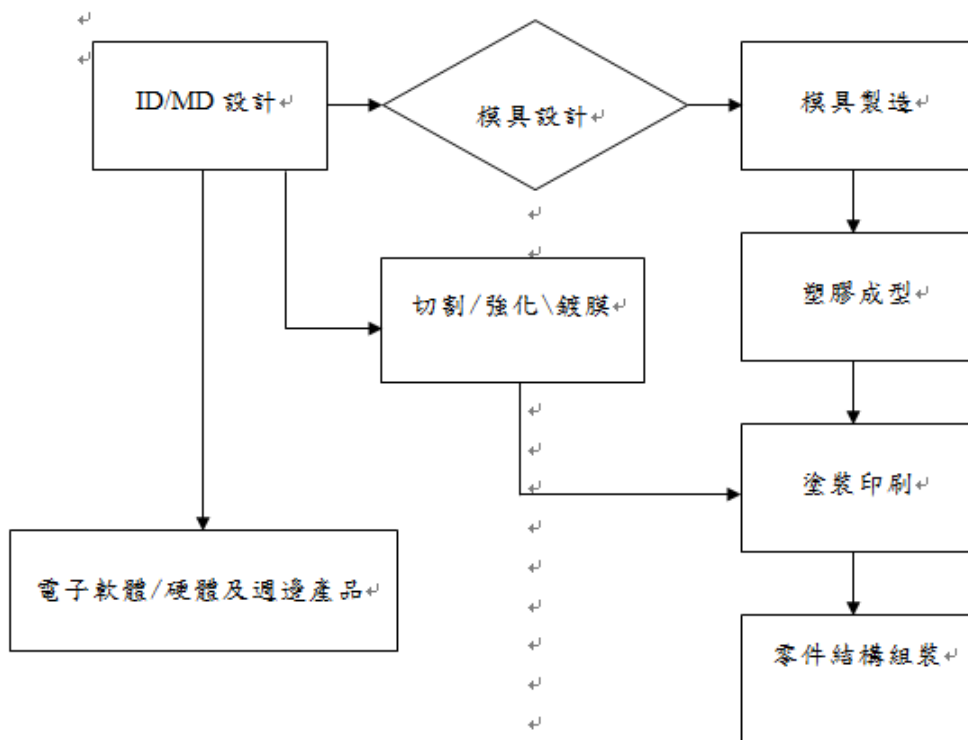
調整薪資結構、加強自動化的程度以及增加雇用臨時約聘工以降低對現場勞工人數的需求。另，提升管理效益，精簡人事，以降低人事費用增加對營運毛利的衝擊。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模具	各種產品成形製造用之主要來源
塑膠部品	各類電子產品(主要為數位相機、手機、耳機、滑鼠)外殼、本體及機構件等
背光模組	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PDA 及手機各類適用之背光板
汽車電子產品	汽車多功能方向盤開關、音響零組件、環景鏡頭模組等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PC 類塑膠粒	太松	長期往來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PC+ABS/TPU 類塑膠粒	長華/三聚化工/恒達 康業/松下國際	長期往來知名大廠/代理商，品質穩定
模胚	富得巴/鴻創	長期往來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塗料	浚哲/瑞盟	長期往來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上半年度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	—	—	—	—	上明汽車	313,116	30.46	無	—	—	—	—
	進貨淨額	1,037,402	100.00		進貨淨額	1,028,052	100.00	—	進貨淨額	102,162	100.00	

變動說明：

本公司於108年度加入商品外銷貿易，進行商務車平行輸出外銷交易，向汽車經銷商購買汽車成品，汽車單價遠高於製造產品原物料，且原物料種類眾多，因此相較於以往無佔進貨總額10%以上之供應商，產生明顯差異。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廠商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上半年度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1,015,220	37.66	無	甲客戶	937,517	39.76	無	甲客戶	92,325	38.57	無
	其他	1,680,785	62.34	無	其他	1,420,229	60.24	無	其他	147,023	61.43	無
	銷貨淨額	2,696,005	100.00		銷貨淨額	2,357,746	100.00		銷貨淨額	239,348	100.00	

變動說明：

108 年度下半年度受中美貿易戰衝擊，終端客戶新機上市時程調整訂單銳減；另公司考量數位相機市場逐年明顯衰退，以及保護玻璃產品持續侵蝕總體獲利等因素，積極拓展新產品及客戶，併終止嚴重虧損事業單位營運，進行生產基地進行整併，因此整體營收下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組；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部品	註 1	189,601	1,755,302	註 1	158,566	1,401,683
模具	註 1	302	93,521	註 1	272	71,261
合計	註 1	註 2	1,848,823	註 1	註 2	1,472,944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惟因本公司部品類產品部件規格多且訂單需求因機種不同，故產能無法一致性衡量。

註 2：因各產品產量單位不同，故合計欄位未予以加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組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部品	4,122	115,094	209,124	2,429,360	3,951	202,067	167,231	1,745,397
模具	48	16,132	532	135,419	41	12,352	284	98,422
汽車	-	-	-	-	-	-	-	299,508
合計	-	131,226	-	2,564,779	-	214,419	-	2,143,327

註：因各產品產量單位不同，故合計欄位未予以加總。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間接人員	401	244	269
	直接人員	1,274	505	852
	合計	1,675	749	1,121
平均年歲		30.17	34.1	31.7
平均服務年資		2.42	4.6	3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	0	0
	碩士	0.24	0.24	0.18
	大專	7.30	10.15	8.74
	高中	27.28	32.58	29.35
	高中以下	65.18	57.01	61.73

註：間接人員係指非從事生產作業之員工，直接人員為以生產業務為主之直接人力。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公司對環境污染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台灣無設置廠房及從事生產製造，故無環境污染評估議題，主要生產基地均位於設立於中國之各子公司，且均依法委請專業機構出具環境影響報告書，並定期接受當地環境保護局審查，固體廢物均委託外部專業機構定期回收處理，廢水則透過污水處理站處理，廢氣則使用活性碳進行分次淨化；另產品亦對供應商材料要求符合 ROHS 規定。

由於中國政策變動性因素，無法對未來可能因環境污染問題產生之損失做合理之估計，惟公司將密切注意未來若可能的法令及對環境污染評估標準變動情形，提前做因應措施，以免產生重大損失。

(三)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 公司福利：除依法令(台灣及中國)規定之各項保險外，另為員工辦理團保，提供員工在職期間之保障福利。

(2) 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成立之福委會每年均依章程提撥福利金並給予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包括員工旅遊、婚喪喜慶補助、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定期健康檢查等。

2、進修與訓練

為鼓勵員工持續性進修及累積職能專業知識與技能，本公司除內部辦理新人職能訓練外，各部門每年均自行編列員工及主管教育訓練計劃及預算，安排參加外部訓練課程，公司總體則依職務及專業技能與認證需要，聘請專業講師於公司內部進行教育。

3、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依台灣規定提撥退休金；中國子公司係依相關規定「江蘇省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南京市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及「廣東省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每月繳交基本養老保險費。

4、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對員工薪資或各項福利措施一直相當重視，勞資雙方每年均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充分表達意見及良性溝通，中國亦有薪資工會制度，可透過不同管道，進行勞資雙方協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勞資雙方關係尚稱和諧，員工問題多經主管了解溝通並取得共識，故尚無發生勞資糾紛情形。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依法令建立完善的制度，勞資雙方均有透明且暢通管道可進行溝通協調，且公司以維護並保障員工安全與福利等權益為優先，預計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情形極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授信合約	板信商業銀行	2018/06/15~ 2020/06/15	中期放款額度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安泰商業銀行	2018/06/25~ 2020/06/25	中期放款額度	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上述比率與標準依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銀行授信合約	台中商業銀行	2018/06/12~ 2020/06/12	中期放款額度	無
銀行授信合約	星展銀行	2017/12/20~ 2020/12/20	中期放款額度	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上述比率與標準依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銀行授信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	2018/12/19~ 2034/01/15	長期擔保放款額度	不動產抵押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256,860	2,104,289	2,270,139	2,231,271	1,886,9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7,813	861,021	891,293	795,344	640,686
無形資產		412	160	54	6,846	6,751
其他資產		68,846	81,131	80,980	111,184	182,435
資產總額		3,283,931	3,046,601	3,242,466	3,144,645	2,716,8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97,548	1,198,984	1,648,575	1,338,181	1,284,368
	分配後	1,497,097	1,228,849	1,678,440	1,437,730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07,341	326,950	126,422	236,376	52,01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04,889	1,525,934	1,774,997	1,574,557	1,336,385
	分配後	1,704,438	1,555,799	1,804,862	1,674,106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38,582	1,486,648	1,439,560	1,541,015	1,380,423
股本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資本公積		236,958	236,958	236,740	236,740	236,7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8,871	263,673	269,691	428,188	344,683
	分配後	229,322	233,808	239,826	328,63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77,264	(9,472)	(62,360)	(119,402)	(196,4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40,460	34,019	27,909	29,073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79,042	1,520,667	1,467,469	1,570,088	1,380,423
	分配後	1,778,591	1,490,802	1,437,604	1,470,539	尚未分配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482,657	386,415	280,901	261,007	300,9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015	47,815	46,107	44,256	8,509
無形資產		4	0	0	1,338	1,106
其他資產		1,991,631	1,896,979	1,888,918	2,034,913	1,978,515
資產總額		2,523,307	2,331,209	2,215,926	2,341,514	2,289,09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97,729	523,639	658,431	570,696	884,415
	分配後	797,278	553,504	688,296	670,245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86,996	320,922	117,935	229,803	24,2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4,725	844,561	776,366	800,499	908,669
	分配後	984,274	874,426	806,231	900,048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資本公積		236,958	236,958	236,740	236,740	236,7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8,841	263,673	269,691	428,188	344,683
	分配後	229,292	233,808	239,826	328,63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77,264	(9,472)	(62,360)	(119,402)	(196,4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38,582	1,486,648	1,439,560	1,541,015	1,380,423
	分配後	1,539,033	1,456,783	1,409,695	1,441,466	尚未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746,464	2,545,502	2,975,309	2,696,005	2,357,746
營業毛利	421,520	407,844	488,860	554,458	431,610
營業損益	42,530	61,323	111,045	154,526	81,9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007	(5,078)	(18,273)	46,148	(30,130)
稅前淨利	133,537	56,245	92,772	200,674	51,86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4,028	31,159	39,920	167,819	19,3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94,028	31,159	39,920	167,819	19,3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602)	(89,985)	(52,771)	(32,133)	(76,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9,426	(58,826)	(12,851)	135,686	(57,13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6,981	34,618	36,860	166,103	17,324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953)	(3,459)	3,060	1,716	2,0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3,172	(52,385)	(15,565)	134,522	(59,20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746)	(6,441)	2,714	1,164	2,070
每股盈餘(元)	0.97	0.35	0.37	1.67	0.17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1,002,457	749,350	639,443	487,557	553,476
營業毛利	95,380	73,482	64,874	50,534	55,658
營業損益	47,361	26,646	10,599	(15,982)	12,8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088	11,264	25,198	178,383	2,668
稅前淨利	103,449	37,910	35,797	162,401	15,52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6,981	34,618	36,860	166,103	17,32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96,981	34,618	36,860	166,103	17,3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809)	(87,003)	(52,425)	(31,581)	(76,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172	(52,385)	(15,565)	134,522	(59,20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0.97	0.35	0.37	1.67	0.17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滿、郭士華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吳俊源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87	50.09	54.74	50.07	49.1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95	214.58	178.83	227.13	193.3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1.49	175.51	137.70	166.74	146.92	
	速動比率		137.24	143.58	111.11	140.82	124.06	
	利息保障倍數		6.46	5.10	7.35	16.01	4.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2	2.39	2.43	2.10	2.55	
	平均收現日數		144.84	152.71	150.20	173.80	143.13	
	存貨週轉率(次)		7.36	6.56	6.75	6.43	7.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02	4.04	4.24	4.02	5.33	
	平均銷貨日數		49.59	55.64	54.07	56.76	48.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7	2.80	3.40	3.20	3.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80	0.95	0.84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8	1.34	1.66	5.59	1.10	
	權益報酬率(%)		5.67	1.95	2.67	11.05	1.3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27	6.16	11.15	15.52	8.24
		稅前純益		13.41	5.65	9.32	20.16	5.21
	純益率(%)		3.42	1.22	1.34	6.22	0.82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97	0.35	0.37	1.67	0.17	
	現金流量比率(%)		46.41	(2.12)	4.73	21.02	45.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8.50	49.26	57.51	84.14	151.57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85	(4.73)	1.99	9.56	22.23	
	營運槓桿度		3.98	3.18	2.10	1.85	3.40	
	財務槓桿度		2.36	1.29	1.15	1.09	1.24	

註：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1：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本公司自結數字，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06	36.23	35.04	34.19	39.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24.53	3,780.34	3,378.00	4,001.31	12,852.7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9.18	73.79	42.66	45.73	34.03	
	速動比率		68.69	73.41	42.05	45.02	32.45	
	利息保障倍數		8.37	4.97	4.30	14.51	2.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5	2.35	2.69	2.67	4.23	
	平均收現日數		132.73	155.31	135.68	136.70	86.28	
	存貨週轉率(次)		775.61	372.38	237.77	120.43	80.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44	2.95	3.44	5.01	6.00	
	平均銷貨日數		0.47	0.98	1.53	3.03	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45	15.48	13.62	10.79	20.0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0.31	0.28	0.21	0.24	
	資產報酬率(%)		4.26	1.75	2.02	7.71	1.22	
	權益報酬率(%)		6.00	2.22	2.52	11.15	1.1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76	2.68	1.06	(1.61)	1.29
		稅前純益		10.39	3.81	3.60	16.31	1.56
	純益率(%)		9.67	4.62	5.76	34.07	3.13	
每股盈餘(元)		0.97	0.35	0.37	1.67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97	11.75	(5.73)	(5.44)	7.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1)	(2.44)	(4.68)	0.65	51.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7	(2.10)	(4.32)	(3.42)	(2.3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	1.08	1.22	0.84	1.40	
	財務槓桿度		1.42	1.56	(43.80)	0.57	(18.5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

- 1.財務結構：108年度出售辦公室不動產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因此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比率大幅上升。
- 2.償債能力：108年度獲利大幅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明顯下降。
- 3.經營能力：108年度因客戶及銷售產品調整，同時恢復小量生產，相對收款及庫存均有變動，因此相關經營能利衡量指標比率均產生較大比率的增減變動。
- 4.獲利能力：108年度營業淨利因營收增加轉虧為盈外，總體獲利則因大陸轉投資公司虧損產生投資損失影響銳減，因此相關財務比率下降。
- 5.現金流量：108年度因營業活動產生現金由淨流出轉淨流入，且較107年度增額大，因此雖現金股利發放增加，各項現金流量比率均明顯上升。
- 6.槓桿度：相較於107年度營業淨損情形，108年度營業利益略小於利息費用，致財務槓桿度呈負數。

註1：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業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字信會計師及吳俊源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胡湘寧



劉時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建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東浦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浦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浦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浦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減損之評估

有關存貨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減損之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業快速變遷，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加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東浦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適切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針對存貨，檢視其期後存貨去化之狀況，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東浦集團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浦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其評估資料的來源依據可能導致應收帳款有收不回的可能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各期應收帳齡變化情形、歷史收款記錄、評估東浦集團帳款減損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帳款之評價是否已按東浦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東浦集團所採用之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的相關資料及檢視期後收款狀況，以評估應收帳款呆帳提列之合理性、評估東浦集團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浦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浦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浦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浦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浦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



會計師：

吳俊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負債及權益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30,649	34	604,459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 500,000	18	265,00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218	-	24,738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五))	79,860	3	89,823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24,135	1	41,020	1	2170 應付帳款	268,460	10	453,193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529,831	20	1,180,755	3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00	-	36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41,943	2	26,76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72,147	2	137,104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4,212	1	2,733	-	2209 其他應付費用	105,390	4	221,602	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	-	1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55	-	16,54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730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六(十八)及七)	41,688	2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30,625	8	280,083	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	27,259	1	28,011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62,941	2	66,721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七))	187,909	7	126,540	4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七))	40,948	1	-	-	流動負債合計	1,284,368	47	1,338,181	4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1,434	-	2,248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886,936	69	2,231,271	7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七)及八)	22,156	1	212,850	7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3,444	-	5,621	-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六(三))	1,464	-	1,87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	-	7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9,845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及七)	24,334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八)	640,686	24	795,344	2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1,174	-	16,874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100,226	4	-	-	2645 存入保證金	909	-	952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6,751	-	6,84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017	2	236,376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13,266	-	11,124	1	負債總計	1,336,385	49	1,574,557	5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43,118	2	88,501	3	權益：				
1920 存出保證金	14,516	1	9,68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十二))：				
非流動資產合計	829,872	31	913,374	29	3100 股本	995,489	37	995,489	32
資產總計	\$ 2,716,808	100	3,144,645	100	3200 資本公積	236,740	9	236,740	7
					3300 保留盈餘	344,683	12	428,188	14
					3400 其他權益	(196,489)	(7)	(119,402)	(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80,423	51	1,541,015	49
					36XX 非控制權益	-	-	29,073	1
					權益總計	1,380,423	51	1,570,088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16,808	100	3,144,645	100

董事長：戴建樟



經理人：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 2,357,746	100	2,696,0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十二))	1,926,136	82	2,141,547	79
5900 營業毛利	431,610	18	554,458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二)、(二十)、(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4,592	4	112,011	4
6200 管理費用	215,353	9	248,75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608	2	36,79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64	-	2,372	-
營業費用合計	349,617	15	399,932	15
6900 營業淨利	81,993	3	154,526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六))	32,361	1	43,0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六))	(46,256)	(2)	16,49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16,080)	-	(13,37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附註六(八))	(155)	-	-	-
	(30,130)	(1)	46,148	1
7900 稅前淨利	51,863	2	200,674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一))	32,469	1	32,855	1
本期淨利	19,394	1	167,819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二十))	556	-	2,25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二))	(409)	-	32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7	-	2,58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二十二))	(76,678)	(3)	(34,71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678)	(3)	(34,717)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6,531)	(3)	(32,13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137)	(2)	135,686	5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324	1	166,103	6
8620 非控制權益	2,070	-	1,716	-
	\$ 19,394	1	167,819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9,207)	(2)	134,522	5
8720 非控制權益	2,070	-	1,164	-
	\$ (57,137)	(2)	135,686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7		1.6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7		1.67	

董事長：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合 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48,782	269,691	(62,360)	-	(62,360)	1,439,560	27,909	1,467,469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20,000	20,000	-	(23,202)	(23,202)	(3,202)	-	(3,20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68,782	289,691	(62,360)	(23,202)	(85,562)	1,436,358	27,909	1,464,267
本期淨利	-	-	-	-	166,103	166,103	-	-	-	166,103	1,716	167,8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9	2,259	(34,165)	325	(33,840)	(31,581)	(552)	(32,1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362	168,362	(34,165)	325	(33,840)	134,522	1,164	135,68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86	-	(3,686)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2,888	(52,888)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865)	(29,865)	-	-	-	(29,865)	-	(29,865)
	-	-	3,686	52,888	(86,439)	(29,865)	-	-	-	(29,865)	-	(29,86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90,759	86,724	250,705	428,188	(96,525)	(22,877)	(119,402)	1,541,015	29,073	1,570,088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90,759	86,724	250,705	428,188	(96,525)	(22,877)	(119,402)	1,541,015	29,073	1,570,088
本期淨利	-	-	-	-	17,324	17,324	-	-	-	17,324	2,070	19,3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6	556	(76,678)	(409)	(77,087)	(76,531)	-	(76,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880	17,880	(76,678)	(409)	(77,087)	(59,207)	2,070	(57,13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610	-	(16,610)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7,042	(57,04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9,549)	(99,549)	-	-	-	(99,549)	-	(99,549)
	-	-	16,610	57,042	(173,201)	(99,549)	-	-	-	(99,549)	-	(99,549)
取得非控制權益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	-	-	-	(1,836)	(1,836)	-	-	-	(1,836)	1,836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32,979)	(32,979)
	-	-	-	-	(1,836)	(1,836)	-	-	-	(1,836)	(31,143)	(32,97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107,369	143,766	93,548	344,683	(173,203)	(23,286)	(196,489)	1,380,423	-	1,380,4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戴建樟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1,863	200,6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3,049	130,530
攤銷費用	3,685	1,0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64	2,3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086)	2,440
利息費用	16,080	13,371
利息收入	(8,112)	(3,397)
股利收入	(10)	(2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55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0,050	(29)
租賃合約修改利益	(18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50,689	146,0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5,942	(12,271)
應收帳款減少	631,546	75,60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6,611)	(20,140)
其他應收款增加	(21,456)	(1,32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6	1,689
存貨減少	70,651	98,154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2,256	(15,90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772	5,4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03,116	131,276
應付帳款減少	(174,548)	(145,90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60)	(1,313)
其他應付款減少	(177,477)	(14,35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9,113)
負債準備減少	(2,024)	(1,75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78	20,981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15,144)	5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69,175)	(150,87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6,493	327,155
收取之利息	8,073	3,376
支付之利息	(15,921)	(13,332)
支付之所得稅	(47,648)	(35,9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0,997	281,2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681)	(46,25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287	33,19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	-
預付投資款增加	(2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840)	(103,0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023	1,24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340)	(1,388)
取得無形資產	(3,850)	(7,8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20)	(1,482)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403)	(41,049)
收取之股利	10	2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214)	(166,3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40,798	489,502
短期借款減少	(515,000)	(429,45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0	7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10,000)	(4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	5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0,164)	(572,98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	(55)
租賃本金償還	(62,255)	-
發放現金股利	(99,549)	(29,865)
非控制權益變動	(32,97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9,156)	27,14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4,437)	(8,4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6,190	133,6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4,459	470,8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0,649	\$ 604,459

董事長：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與立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立特實業)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並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立特實業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二)。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部分辦公室、宿舍、事務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下列金額之一衡量：

- a.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但使用初次適用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其大型不動產租賃；或
- b. 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前述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b.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B.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

針對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次適用日之帳面金額，即為該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所衡量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

(3)出租人

除轉租外，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過渡時，合併公司針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轉租重新評估其分類後，認為該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分類為融資租賃。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143,627千元及106,517千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37,110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85%。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u>\$ 108,818</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106,517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106,517</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將不影響初次適用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認列。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取得子公司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東昇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佳國際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東佳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昇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東佳江蘇)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件及玻璃零配件製造	100%	100%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東昇國際透過東佳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 (註3)	58.42%
東佳江蘇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廣曜塑膠)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100% (註1)	66.5%
東佳江蘇	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買賣	-% (註2)	100% (註2)
本公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東慶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裕國際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82.12%	100%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100%	100%
佶原國際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嘉鎂)	車載及電子產品保護玻璃製造及銷售等	-% (註4)	100%
本公司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莞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 (註3)	41.58%
本公司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7.44% (註3)	-% (註3)
東佳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44% (註3)	-% (註3)
本公司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東柏投資)	投資控股	100%	100%

(註1)：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二日向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原股東購入33.5%股權。

(註2)：東沐電子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該公司股東會決議結束營運及業已完成辦理清算程序。

(註3)：佶原國際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與東裕國際進行合併，佶原國際為消滅公司，後續合併程序正在辦理中。

(註4)：東莞嘉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與東裕塑膠進行合併，東莞嘉鎂為消滅公司，後續合併程序正在辦理中。

3. 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者，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以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連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用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2)其他設備 3~15年

(3)租賃改良物 2~10年

(4)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機器設備：	
成型機	10~12年
精雕機	8~10年
鍍膜機	12年
其他	2~12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

租賃(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限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或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份辦公室、宿舍、事務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承租人

合併公司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專利權:10年

(2) 電腦軟體成本: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廠址復原

依據合併公司公佈之廠房租約約定要求，針對廠房之租賃改良物提列復原負債準備，於廠房租約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十六)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及銷售電子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組件、電子產品配件及平行進口車。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部分塑膠製品以各月內累積銷售電子零組件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對汽車零組件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24,738	24,661
支票及活期存款	890,921	524,511
定期存款	14,990	55,287
合併現金流量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930,649</u>	<u>604,459</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8.12.31</u>	<u>107.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218</u>	<u>24,738</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磐固光電(股)公司	<u>\$ 1,464</u>	<u>1,873</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4,135	41,020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38,148	1,186,2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943	26,768
減：備抵損失	8,317	5,514
合 計	<u>\$ 595,909</u>	<u>1,248,543</u>
催收款	\$ 2,964	3,079
減：備抵減損損失	2,964	3,079
合 計	<u>\$ -</u>	<u>-</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 損失率	備抵存續 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56,799	-	-
逾期90天以下	23,820	-	-
逾期91~120天以上	11,476	-	-
逾期121~150天以上	3,001	-	-
逾期151天以上	9,130	91.1%	8,317
合計	<u>\$ 604,226</u>		<u>8,31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 損失率	備抵存續 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96,275	-	-
逾期90天以下	45,628	-	-
逾期91~120天	539	-	-
逾期121~150天	341	-	-
逾期151天以上	11,274	48.9%	5,514
合計	<u>\$ 1,254,057</u>		<u>5,51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催收款項分別為2,964千元及3,079千元，業已信用減損，故已提列100%信用損失。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依IAS 39)	\$ 8,593	8,367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
期初餘額(IFRS 9)	8,593	8,367
認列之減損損失	3,064	2,37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2,049)
外幣換算損益	(376)	(97)
期末餘額	<u>\$ 11,281</u>	<u>8,593</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應收款	\$ 24,212	2,7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6
	<u>\$ 24,212</u>	<u>2,749</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六)存 貨

	<u>108.12.31</u>	<u>107.12.31</u>
原料	\$ 64,265	102,904
半成品	14,426	20,635
在製品	56,858	56,996
製成品	95,076	99,548
	<u>\$ 230,625</u>	<u>280,083</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12,508千元及102,454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並已列報於銷貨成本19,464千元及8,557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台中辦公室之計劃，並已於108年12月17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總價款為50,000千元，預期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完成交易並交屋，該等建物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資產金額為40,948千元，其明細如下：

	108.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948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 9,845	-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9,845	-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55)	-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55)	-

2.擔 保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取得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二日以人民幣7,370千元向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增加取得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66.50%增加至100%。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非控制權益之股權，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此變動導致保留盈餘減少1,836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八月十二日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之情形請詳附註七。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8.8.12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1,14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32,979)
取得非控制權益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u>\$ (1,836)</u></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54,931	951,696	182,877	120,238	1,736	1,625,107
本期新增	-	-	66,804	12,761	13,752	2,201	95,518
本期處分	-	-	(238,353)	(63,012)	(11,087)	-	(312,452)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13,629)	(35,144)	-	-	-	-	(48,773)
重分類	-	-	(13,511)	1,072	54,228	(1,316)	40,4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940)	(37,250)	(7,057)	(5,125)	(206)	(61,57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07,847</u>	<u>729,386</u>	<u>126,641</u>	<u>172,006</u>	<u>2,415</u>	<u>1,338,295</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61,587	1,016,412	184,358	134,606	4,944	1,715,536
本期新增	-	-	8,760	22,839	3,861	961	36,421
本期處分	-	-	(67,980)	(24,262)	(16,102)	-	(108,344)
重分類	-	-	14,748	3,992	449	(3,992)	15,1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56)	(20,244)	(4,050)	(2,576)	(177)	(33,70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29</u>	<u>354,931</u>	<u>951,696</u>	<u>182,877</u>	<u>120,238</u>	<u>1,736</u>	<u>1,625,10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39,105	589,257	116,287	85,114	-	829,763
本年度折舊	-	11,294	79,977	23,294	14,455	-	129,020
本期處分	-	-	(161,738)	(47,842)	(9,852)	-	(219,432)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7,825)	-	-	-	-	(7,825)
重分類	-	-	(31,583)	-	31,58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92)	(23,623)	(4,959)	(3,743)	-	(33,91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0,982</u>	<u>452,290</u>	<u>86,780</u>	<u>117,557</u>	<u>-</u>	<u>697,609</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8,287	587,997	123,196	84,763	-	824,243
本年度折舊	-	11,487	81,190	20,219	17,634	-	130,530
本期處分	-	-	(67,521)	(24,196)	(15,407)	-	(107,1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9)	(12,409)	(2,932)	(1,876)	-	(17,88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9,105</u>	<u>589,257</u>	<u>116,287</u>	<u>85,114</u>	<u>-</u>	<u>829,763</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266,865</u>	<u>277,096</u>	<u>39,861</u>	<u>54,449</u>	<u>2,415</u>	<u>640,686</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3,629</u>	<u>333,300</u>	<u>428,415</u>	<u>61,162</u>	<u>49,843</u>	<u>4,944</u>	<u>891,29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3,629</u>	<u>315,826</u>	<u>362,439</u>	<u>66,590</u>	<u>35,124</u>	<u>1,736</u>	<u>795,344</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IFRS 16之影響數	37,110	86,842	19,675	143,627
增添	-	57,178	-	57,178
減少	-	(49,933)	-	(49,9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86)	(6,074)	(624)	(8,08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5,724	88,013	19,051	142,788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提列折舊	895	53,841	9,294	64,030
減少	-	(19,305)	-	(19,3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	(1,819)	(310)	(2,16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61	32,717	8,984	42,562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4,863	55,296	10,067	100,22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組織架構整併，東裕塑膠及東莞嘉鎂進行合併，東裕膠塑為存續公司，故將東莞嘉鎂之廠房退租，致本期使用權資產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808
本期新增	3,850
匯率變動影響數	(39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26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電腦軟體成本</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56
本期新增	7,837
本期處分	(1,424)
匯率變動影響數	<u>(61)</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8</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62
本期攤銷	3,6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3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512</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02
本期攤銷	1,019
本期處分	(1,424)
匯率變動影響數	<u>(3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62</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751</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5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846</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成本	\$ 1,244	137
營業費用	\$ 2,441	882
	<u>\$ 3,685</u>	<u>1,019</u>

2.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長期預付費用	\$ 9,734	7,394
預付設備款	33,384	43,997
長期預付租金	-	37,110
其他	1,434	2,248
	<u>\$ 44,552</u>	<u>90,749</u>

長期預付租金係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蘇省常熟市支塘工業園區及江蘇省南京市高淳區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做為興建廠房用途，使用期間皆為民國一〇三年至民國一五三年，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9,587千元(約新台幣41,273千元)。該些款項業已付訖，且該筆金額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轉列使用權資產。

(十四)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95,000	265,000
擔保銀行借款	5,000	-
合計	<u>\$ 500,000</u>	<u>26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35,000</u>	<u>306,045</u>
利率區間	<u>1.3953%~1.74%</u>	<u>1.536%~4.35%</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及中華票券	1.688%	\$ 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40
合計			<u>\$ 79,860</u>
	<u>107.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中華票券 及兆豐票券	1.688%	\$ 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77
合計			<u>\$ 89,823</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十六)其他流動負債

	<u>108.12.31</u>	<u>107.12.31</u>
合約負債	\$ 22,174	24,572
暫收款	1,339	287
代收款	1,347	2,472
其他	2,399	680
	<u>\$ 27,259</u>	<u>28,011</u>

(十七)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8.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5%~1.97%	108.5.9~109.12.20	\$ 186,40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015%	123.1.15	23,665
				210,06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7,909
合計				<u>\$ 22,15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07.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5%~1.9715%	108.5.9~109.12.20	\$ 310,64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283%	120.5.25	28,750
				339,39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6,540
合計				<u>\$ 212,85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6,000</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2.違反借款合同

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7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依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檢核基礎並無違反財務比率規定之情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41,688
非流動	\$ 24,33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七)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66
短期租賃之費用	\$ 3,76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494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8,582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份辦公室、宿舍、事務設備及電腦資訊之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負債準備

	保 固	廠址復原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603	4,018	5,62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719	-	1,719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676)	-	(2,676)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	(1,067)	(1,0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9)	(144)	(15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37	2,807	3,444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468	4,992	7,46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788	-	4,788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5,665)	-	(5,665)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	(878)	(8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	(96)	(8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603	4,018	5,621

1.保固準備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汽車零組件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2.廠址復原

合併公司依據廠房租約約定於租約到期前恢復原狀，由於該負債屬長期性質，估計此負債準備最大之不確定性在於未來將發生之成本合併公司業已依3.6%之折現率計算相關復原成本。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25	18,70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51)	(1,831)
淨確定福利義務	\$ 1,174	16,874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帶薪假負債	\$ 3,737	5,638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95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705	20,25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88	65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93)	(2,207)
縮減損益	(598)	-
計畫修正產生之負債	(15,077)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125	18,705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31	1,712
利息收入	19	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3	5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	5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951	1,831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02	452
前期服務成本	(15,675)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68	186
營業費用	\$ (15,105)	638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891	4,150
本期認列	(556)	(2,25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335</u>	<u>1,891</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折現率	0.75%	1%
未來薪資增加	3%	3%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4.9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7)	39
未來薪資增加	36	(3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55)	364
未來薪資增加	346	(33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與列入合併之子公司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6,837千元及28,937千元，屬於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1,191千元及1,21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二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2,143	40,82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790	(2,055)
未分配盈餘加徵5%	758	17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率變動	-	(875)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222)	(5,212)
所得稅費用	<u>\$ 32,469</u>	<u>32,85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 51,863	200,67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0,372	40,13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7,873)	(20,446)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稅額影響	23,400	4,768
所得稅率變動	-	(875)
免稅所得	(1,419)	(728)
所得基本稅額	52	1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758	17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8,069	15,27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296)	(9,147)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1,253	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153	3,570
合計	<u>\$ 32,469</u>	<u>32,855</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1,393,202</u>	<u>1,295,940</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278,640</u>	<u>259,188</u>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退休金縮減損益	\$ <u>4</u>	<u>-</u>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17,356	15,194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備抵減損損失超限數	2,165	2,128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退休金超限	-	3,024
小計	19,521	20,346
課稅損失	75,385	65,352
	\$ <u>94,906</u>	<u>85,698</u>

課稅損失係子公司依公司所在地之所得稅法規定，當年度之虧損得於未來五年內用以扣除當年度之課稅所得額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得享有虧損扣除，而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西元)</u>	<u>尚未扣除金額</u>	<u>得扣除最後年度</u>
西元2016年度	\$ 31,979	西元2021年度
西元2017年度	125,551	西元2022年度
西元2018年度	74,448	西元2023年度
西元2019年度	69,564	西元2024年度
	\$ <u>301,542</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損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000	7,124	11,124
借計/(貸計)損益表	-	2,142	2,14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000</u>	<u>9,266</u>	<u>13,26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400	1,558	4,958
借計/(貸計)損益表	600	5,566	6,16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000</u>	<u>7,124</u>	<u>11,1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9
貸記損益表	(7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損益表	7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9</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二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3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用)，實收股本皆為995,4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 通 股	
(以千股表達)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u>99,548</u>	<u>99,548</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72,682	172,6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2,042	42,042
失效認股權	10,098	10,098
員工認股權	7,100	7,100
合併溢額	4,818	4,818
	\$ 236,740	236,74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5,281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24,3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4,364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其他權益累積為負數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119,402千元及62,360千元。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1.0\$	99,549	0.3\$	29,865

3.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投資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6,525)	(22,877)	(119,4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6,678)	-	(76,6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409)	(40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73,203)	(23,286)	(196,489)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投資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2,360)	-	(62,36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23,202)	(23,202)
民國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62,360)	(23,202)	(85,5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4,165)	-	(34,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25	32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6,525)</u>	<u>(22,877)</u>	<u>(119,402)</u>

(二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324千元及166,103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皆為99,548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u>\$ 17,324</u>	<u>166,103</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548</u>	<u>99,548</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324千元及166,103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569千股及99,644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7,324</u>	<u>166,103</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8年度	107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9,548	99,54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1	9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99,569	99,644

(二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之細分

民國108年度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合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	\$ 1,329,547	745,943	2,075,490
臺灣	169,032	45,387	214,419
其他國家	22,963	44,874	67,837
	\$ 1,521,542	836,204	2,357,746
<u>主要商品</u>			
部品	\$ 1,405,966	534,768	1,940,734
模具	110,111	663	110,774
其他	5,465	300,773	306,238
合計	\$ 1,521,542	836,204	2,357,746
民國107年度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合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	\$ 1,732,950	638,624	2,371,574
臺灣	82,517	48,709	131,226
其他國家	-	193,205	193,205
	\$ 1,815,467	880,538	2,696,005
<u>主要商品</u>			
部品	\$ 1,667,600	873,621	2,541,221
模具	145,329	6,222	151,551
其他	2,538	695	3,233
合計	\$ 1,815,467	880,538	2,696,005

(二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5%。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0千元及1,73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40千元及8,62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經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及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之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8,112	3,397
租金收入	1,537	10,991
股利收入	10	224
其他	22,702	28,411
	\$ 32,361	43,023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889	22,5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0,050)	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損失)	7,086	(2,440)
租賃修改利益	186	-
其他損失	(4,367)	(3,687)
	\$ (46,256)	16,496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 14,014	13,371
租賃負債隱含利息	2,066	-
	\$ 16,080	13,371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543,166千元及1,892,048千元。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車用配件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失，而應收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1%及60%係由三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686,400	690,918	690,918	-	-	-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23,665	26,455	1,876	1,876	5,628	17,075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388,387	388,387	388,387	-	-	-
應付短期票券	79,860	80,000	80,0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6,022	67,096	41,688	20,121	4,213	-
	\$ 1,244,334	1,252,856	1,202,869	21,997	9,841	17,075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604,390	616,017	368,755	220,938	7,968	18,356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691,742	691,741	691,351	35	355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90,000	90,000	-	-	-
	\$ 1,385,955	1,397,758	1,150,106	220,973	8,323	18,356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幣別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 12,985	29.980	389,290	15,512	30.715	476,451
人民幣	RMB	\$ 537	4.305	2,312	367	4.472	1,641
港幣	HKD	\$ 44	3.849	169	220	3.921	863
台幣	NTD	\$ 2,634	1	2,634	2,545	1	2,545
歐元	EUR	\$ -	-	-	199	35.2	7,005
日幣	JPY	\$ 226	0.276	62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 3,584	29.980	107,448	3,759	30.715	115,458
人民幣	RMB	\$ -	4.305	-	93	4.472	416
港幣	HDK	\$ -	3.849	-	24	3.921	94
歐元	EUR	\$ -	-	-	199	35.2	7,005
台幣	NTD	\$ 8	1.0	8	-	-	-
日幣	JPY	\$ 226	0.276	62	-	-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美金及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148千元及1,46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總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746千元及2,41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影響。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 218	218	-	-	2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64	-	-	1,464	1,4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30,64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95,909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41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	-
存出保證金	14,516	-	-	-	-
小計	\$ 1,541,48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79,860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7,909	-	-	-	-
長期借款	22,156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68,66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9,72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6,022	-	-	-	-
小計	\$ 1,244,334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 24,738	24,738	-	-	24,7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73	-	-	1,873	1,8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4,45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48,54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2,749	-	-	-	-
存出保證金	9,686	-	-	-	-
小計	\$ 1,865,43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6,540	-	-	-	-
長期借款	212,85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53,56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8,181	-	-	-	-
小計	\$ 1,385,955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針對合併公司所持有部份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非以短期買賣為目的之權益投資工具，管理階層取具該被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通常，行業和市場前景之變化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和未來業績之變化具高度正相關。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二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金融資產及背書保證。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或由子公司提供予母公司之財務保證。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均無對外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35,000千元及432,04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為主。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二十九)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七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0%至4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負債總額	\$ 1,336,385	1,574,55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930,649	604,459
淨負債	<u>\$ 405,736</u>	<u>970,098</u>
權益總額	<u>\$ 1,380,423</u>	<u>1,570,088</u>
資本總額	<u>\$ 1,786,159</u>	<u>2,540,186</u>
負債資本比率	<u>22.72%</u>	<u>38.19%</u>

(三十)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8.1.1</u>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u>108.12.31</u>
			利息費用	匯率變動	契約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89,823	(10,000)	37	-	-	79,860
短期借款	265,000	225,798	41	-	9,161	5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39,390	(120,164)	-	-	(9,161)	210,06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106,517</u>	<u>(62,255)</u>	-	(4,603)	26,363	<u>66,02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800,730</u>	<u>33,379</u>	<u>78</u>	<u>(4,603)</u>	<u>26,363</u>	<u>855,947</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7.12.31</u>
			<u>折價利息</u>	<u>匯率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u>	
應付短期票券	\$ 59,845	30,000	22	-	-	89,823
短期借款	205,000	60,044	-	(44)	-	26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372,370</u>	<u>(32,980)</u>	<u>-</u>	<u>-</u>	<u>-</u>	<u>339,390</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37,215</u>	<u>57,064</u>	<u>22</u>	<u>(44)</u>	<u>-</u>	<u>694,21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磐固光電(股)公司(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合併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相同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蘇州美特) (註2)	其他關係人—對子公司廣曜塑膠採權益法投資之公司
黃秋池(註1)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何明道(註1)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註1: 該關係人自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起因前任董事長辭任董事，故自該日起已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2: 該關係人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二日將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全數之股權售予合併公司，故自該日起已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51,215</u>	<u>54,40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收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438	1,773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進貨比較，付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1,943	26,768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16
		\$ 41,943	26,784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00	368

5.預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預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其他流動負債(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 577	599

6.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要向關係人借入資金明細如下：

	其他應付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 -	-

	利息費用金額		期末預付利息(帳列預付款項)	
	108年度	107年度	108.12.31	107.12.31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 -	159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無擔保融資借款係依撥款當年度雙方約定6%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租賃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倉庫，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皆為為480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未清償餘額。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982千元及租賃負債982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1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餘額為515千元。

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人員二親等之親屬承租辦公室及客房，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簽訂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117千元及980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8. 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二日以人民幣6,600千元，向其他關係人-蘇州美特取得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30%之股權，合併公司本期對非控制權益之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234	11,404
退職後福利	66	66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19,300	11,470

合併公司提供成本860千元之汽車1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六日後已無此情形。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 -	37,92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借款擔保	36,733	-
		\$ 36,733	37,928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8.12.31	107.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011	25,5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民國一〇九年初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對全球產業供應鏈帶來產銷幾乎全面性之影響，不論客戶或合併公司對於採購、生產及出貨等計劃均需同步調整，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止，合併公司位於中國之各子公司均已經復工，對於客戶訂單也恢復正常出貨，惟後續仍需審慎關注視疫情變化隨時擬具對應策略，降低經營風險。
- 2.東佳江蘇減資作業程序業已全部辦理完成，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六日執行減資款美金500萬元匯回東佳國際；東佳江蘇減資資金用途為合併公司長短期營運週轉金使用，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投資架構同步進行東佳國際及東昇國際等額減資事宜。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6,297	117,849	514,146	489,220	140,931	630,151
勞健保費用	6,310	6,384	12,694	8,384	5,554	13,938
退休金費用	22,776	(9,853)	12,923	24,461	6,325	30,786
董事酬金	-	1,146	1,146	-	7,148	7,1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371	4,802	17,173	17,017	5,159	22,176
折舊費用	100,728	92,321	193,049	95,509	35,021	130,530
攤銷費用	1,244	2,441	3,685	137	882	1,019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000	15,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765,359	1,530,718
1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00,000	200,000	133,458 (RMB\$31,000)	-	2	-	營運週轉	-	-	-	765,359	1,530,718
1	東佳江蘇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50,000	250,000	154,983 (RMB\$36,000)	-	2	-	營運週轉	-	-	-	765,359	1,530,71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貸與公司之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各貸與公司當期淨值之20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東慶國際之子公司	966,967	107,975	107,975	-	-	7.82%	1,380,423	Y	N	N
1	東裕國際(原佶原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661,398 (註五)	100,000	100,000	40,000	-	10.58% (註五)	944,854 (註五)	N	Y	N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7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7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10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五：佶原國際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與東裕國際合併，東裕國際為存續個體，後續合併程序尚在辦理中。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	1,464	10.22 %	1,464	475	10.22 %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6.67 %	-	1,000	-	(註)
東柏投資	股票－新至陞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218	0.005 %	218	3	-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69,814	34 %	(註)	-	(註)	(68,446)	(69) %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169,814)	(100) %	(註)	-	(註)	68,446	66 %	(註一)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69,646	100 %	(註)	-	(註)	(120,068)	(100) %	(註一)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銷貨)	(169,646)	(13) %	(註)	-	(註)	120,068	28 %	(註一)
佳原國際	東莞嘉錕	佳原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89,764	100 %	(註)	-	(註)	-	- %	(註一)
東莞嘉錕	佳原國際	東莞嘉錕之母公司	(銷貨)	(189,764)	(64) %	(註)	-	(註)	-	- %	(註一)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42,593	100 %	(註)	-	(註)	(25,687)	(100) %	(註一)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之子公司	(銷貨)	(142,593)	(78) %	(註)	-	(註)	25,687	59 %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120,068	1.60	-		105,369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08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進貨	169,814	註	7.20%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應付帳款	68,446	-	2.52%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進貨	16,779	註	0.71%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2,627	-	0.10%
0	本公司	東佳南京	1	進貨	360	註	0.02%
0	本公司	東佳南京	1	應付帳款	358	-	0.01%
0	本公司	東裕塑膠	1	進貨	19,492	註	0.83%
0	本公司	東裕塑膠	1	應付帳款	18,927	-	0.70%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進貨	169,646	註	7.20%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應付帳款	120,068	-	4.42%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進貨	142,593	註	6.05%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25,687	-	0.95%
3	佳原國際	東莞嘉錕	1	進貨	189,764	註	8.05%
4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3	進貨	3	註	- %
4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3	應付帳款	3	-	- %
4	東佳南京	東佳江蘇	3	進貨	469	註	0.02%
4	東佳南京	東佳江蘇	3	應付帳款	117	-	- %
5	東裕塑膠	廣曜塑膠	3	進貨	46,306	註	1.96%
5	東裕塑膠	廣曜塑膠	3	應付帳款	2,392	-	0.09%
5	東裕塑膠	東佳江蘇	3	進貨	5,507	註	0.23%
5	東裕塑膠	東佳江蘇	3	應付帳款	6,161	-	0.23%
6	廣曜塑膠	東裕塑膠	3	進貨	3,421	註	0.15%
6	廣曜塑膠	東裕塑膠	3	應付帳款	509	-	0.0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限依集團整體資金需求情況而定。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權/單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90,162	690,162	70,000	100%	1,078,088	70,000	100%	(124,033) (US\$4,014)	(124,033) (US\$4,014)	(註一)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5,104	215,104	20,000	100%	775,947	20,000	100%	174,573 (US\$5,597)	174,573 (US\$5,597)	(註)
本公司	佶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	162,584 (US\$5,406)	-	-%	-	5,406	41.58%	(85,622) (US\$2,775)	(35,601) (US\$1,154)	(註一)
本公司	東柏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	100%	35,777	3,000	100%	5,397	5,397	(註一)
本公司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7,318 (US\$579)	-	579	7.44%	70,297	579	7.44%	168,312 (US\$5,392)	(2,605) (US\$85)	(註一)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729 (US\$19,108)	588,729 (US\$19,108)	70,000	100%	1,066,814 (US\$35,584)	70,000	100%	(124,033) (US\$4,014)	(124,033) (US\$4,014)	(註一)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	226,129 (US\$7,594)	-	-%	-	14,000	58.42%	(85,622) (US\$2,775)	(50,021) (US\$1,621)	(註一)
東佳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4,302 (US\$813)	-	813	10.44%	98,643 (US\$3,290)	813	10.44%	168,312 (US\$5,392)	(3,656) (US\$120)	(註一)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5,100 (US\$6,394)	215,100 (US\$6,394)	6,394	82.12%	775,914 (US\$25,881)	20,000	100%	168,312 (US\$5,392)	174,573 (US\$5,597)	(註一)

註一：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沖銷。

註二：子公司合併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三)大陸投資資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期中最高持股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股數	
東裕塑膠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HK\$19,440	註一	199,511	-	-	199,511	168,824 (RMB\$36,980)	100%	168,824 (US\$5,408)	840,373 (US\$28,031)	-	100%	-	
南昌鳳凰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相機製造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	6,777	-	5%	-	-	-	-%	-	
東佳江蘇(註六)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US\$5,000	註一	309,132	-	-	309,132	(16,709) (RMB\$3,770)	100%	(16,709) (US\$537)	765,359 (US\$25,529)	-	100%	-	
東佳南京	汽車零件製造	RMB\$78,867	註一	115,203	-	-	115,203	(63,193) (RMB\$14,024)	100%	(63,193) (US\$2,044)	170,647 (US\$5,692)	-	100%	-	
東莞嘉琪	車載及電子產品保護玻璃製造	RMB\$52,500	註一	87,942	-	-	87,942	(84,559) (RMB\$19,138)	100%	(84,559) (US\$2,739)	-	-	100%	-	
廣曜塑膠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RMB\$2,000	註二	-	-	-	-	(1,921) (RMB\$497)	100.00%	(3,992) (RMB\$951)	3,910 (RMB\$908)	-	100.00%	-	
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買賣	(註五)	註二	-	-	-	-	(387) (RMB\$85)	100.00%	(387) (RMB\$85)	-	-	100%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8,565	US\$14,613及HK\$18,941 (NTD570,491)(註四)	828,254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註五：東沐電子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該公司股東會決議結束營運及業已完成辦理清算程序。

註六：東佳江蘇及廣曜塑膠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份辦理減資事宜，目前變更登記已完成，資金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六日由東佳江蘇匯回東佳國際，廣曜塑膠減資之資金尚未匯回東佳江蘇。

註七：佶原國際及東裕國際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簡易合併，東裕國際為存續公司，後續合併事宜尚在辦理中。

註八：東莞嘉鎂及東裕塑膠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簡易合併，東裕塑膠為存續公司，後續合併事宜尚在辦理中。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營業部門係塑模事業部及其他事業部。塑模事業部係從事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之生產及銷售。其他事業部係從事電子產品之配件及汽車零件之製造等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後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整如下：

108年度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21,542	836,204	-	2,357,746
部門間收入	573,790	190,132	(763,922)	-
利息收入	21,566	804	(14,258)	8,112
收入總計	\$ 2,116,898	1,027,140	(778,180)	2,365,858
折舊與攤銷	129,681	67,053	-	196,734
利息費用	15,890	14,448	(14,258)	16,0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99,136	(84,404)	(14,577)	15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61,927	(227,866)	(14,667)	19,394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5,681,975	-	(5,672,130)	9,845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93,950	1,615	-	95,565
應報導部門資產	\$ 8,536,265	410,325	(6,229,782)	2,716,808
應報導部門負債	\$ 1,680,095	203,902	(547,612)	1,336,385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度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15,467	880,538	-	2,696,005
部門間收入	1,007,005	403,856	(1,410,861)	-
利息收入	15,932	3,241	(15,776)	3,397
收入總計	\$ 2,838,404	1,287,635	(1,426,637)	2,699,402
折舊與攤銷	69,279	62,270	-	131,549
利息費用	12,182	16,965	(15,776)	13,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668,629	10,705	(679,334)	-
應報導部門損益	\$ 883,770	(36,642)	(679,309)	167,819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5,946,849	26,978	(5,973,827)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0,384	4,982	-	35,366
應報導部門資產	\$ 8,676,131	1,268,430	(6,799,916)	3,144,645
應報導部門負債	\$ 1,703,098	696,867	(825,408)	1,574,557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部	品	\$ 1,940,734	2,541,221
模	具	110,774	151,551
汽	車	289,964	-
其	他	16,274	3,233
合	計	\$ 2,357,746	2,696,005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8.12.31	107.12.31
臺	灣	\$ 214,419	131,226
中	國	2,075,490	2,371,574
其	他	67,837	193,205
合	計	\$ 2,357,746	2,696,005

非流動資產：

<u>地</u>	<u>區</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臺	灣	\$ 12,081	46,125
其 他 國 家		778,700	844,566
合 計		\$ 790,781	890,691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客 戶</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來自塑模事業部門之某客戶	\$ 936,449	777,90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評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而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天數為60~120天，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其評估資料的來源依據可能導致應收帳款有收不回來的可能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各期應收帳款變化情形、歷史收款記錄、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帳款減損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帳款之評價是否已按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的相關資料及檢視期後收款狀況，以評估應收帳款呆帳提列之合理性、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次

會計師：

吳俊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負債及權益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4,562	6	81,042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500,000	22	265,000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	-	4,143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四))	79,860	4	89,823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82,938	4	169,983	7	2150 應付帳款	8,358	-	20	-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712	-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90,358	4	67,084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3,813	1	23	-	2200 其他應付款	13,257	1	21,80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730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8	-	162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8,662	-	3,71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1,518	-	-	-
1410 預付款項	5,308	-	37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5	-	-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六)、(九)及八)	40,948	2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2,422	-	26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十四)及八)	18	-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187,909	8	126,540	5
流動資產合計	300,962	13	261,007	11	流動負債合計	884,415	39	570,696	2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464	-	1,873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22,156	1	212,850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八))	1,960,109	86	2,020,893	8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	-	7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8,509	-	44,25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924	-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2,420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174	-	16,874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106	-	1,33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254	1	229,803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13,201	1	9,811	1	負債總計	908,669	40	800,499	3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46	-	531	-	權益(附註六(二十))：				
1920 存出保證金	1,275	-	1,805	-	3100 股本	995,489	43	995,489	43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88,130	87	2,080,507	89	3200 資本公積	236,740	10	236,740	10
資產總計	\$ 2,289,092	100	2,341,514	100	3300 保留盈餘	344,683	15	428,188	18
					3400 其他權益	(196,489)	(8)	(119,402)	(5)
					權益合計	1,380,423	60	1,541,015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89,092	100	2,341,514	100

董事長：戴建樟



經理人：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 553,476	100	487,5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497,818	90	437,023	90
5900 營業毛利	55,658	10	50,534	1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十一)、(十八)、(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585	1	5,468	1
6200 管理費用	35,214	6	61,048	12
營業費用合計	42,799	7	66,516	13
營業淨利(損)	12,859	3	(15,982)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794	-	74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四))	(2,303)	-	6,45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四))	(13,553)	(2)	(12,022)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730	3	183,207	38
	2,668	1	178,383	36
7900 稅前淨利	15,527	3	162,401	33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九))	(1,797)	-	(3,702)	(1)
本期淨利	17,324	3	166,103	3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556	-	2,259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09)	-	32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7	-	2,584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678)	(14)	(34,165)	(7)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678)	(14)	(34,165)	(7)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6,531)	(14)	(31,581)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9,207)	(11)	134,522	28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7		1.6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7		1.67	

董事長：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48,782	269,691	(62,360)	-	(62,360)	1,439,560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20,000	20,000	-	(23,202)	(23,202)	(3,20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68,782	289,691	(62,360)	(23,202)	(85,562)	1,436,358
本期淨利	-	-	-	-	166,103	166,103	-	-	-	166,1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9	2,259	(34,165)	325	(33,840)	(31,5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362	168,362	(34,165)	325	(33,840)	134,5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86	-	(3,68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2,888	(52,88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865)	(29,865)	-	-	-	(29,865)
	-	-	3,686	52,888	(86,439)	(29,865)	-	-	-	(29,86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90,759	86,724	250,705	428,188	(96,525)	(22,877)	(119,402)	1,541,015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90,759	86,724	250,705	428,188	(96,525)	(22,877)	(119,402)	1,541,015
本期淨利	-	-	-	-	17,324	17,324	-	-	-	17,3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6	556	(76,678)	(409)	(77,087)	(76,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880	17,880	(76,678)	(409)	(77,087)	(59,20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610	-	(16,61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7,042	(57,04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9,549)	(99,549)	-	-	-	(99,549)
	-	-	16,610	57,042	(173,201)	(99,549)	-	-	-	(99,549)
取得子公司之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836)	(1,836)	-	-	-	(1,83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107,369	143,766	93,548	344,683	(173,203)	(23,286)	(196,489)	1,380,423

董事長：戴建樟



經理人：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527	162,40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364	2,320
攤銷費用	719	268
利息費用	13,553	12,022
利息收入	(763)	(6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7,730)	(183,20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00	(169,2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142	(952)
應收帳款減少	87,045	18,42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712)	-
其他應收款增加	(23,802)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028
存貨增加	(4,946)	(17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938)	10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	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2,771	18,4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338	(1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274	(39,978)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8,405)	8,2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44)	1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156	77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15,144)	5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075	(30,9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8,873	(19,349)
收取之利息	775	684
支付之利息	(13,472)	(11,962)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773	(4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6,949	(31,0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5,99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51)	(327)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530	-
取得無形資產	(487)	(1,60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85	3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23)	3,2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40,798	485,000
短期借款減少	(515,000)	(42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0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10,000)	-
舉債長期借款	40,000	5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0,164)	(572,980)
租賃本金償還	(1,491)	-
發放現金股利	(99,549)	(29,8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06)	27,1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520	(6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042	81,7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4,562	81,04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戴建樟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與立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立特實業)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並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立特實業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 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部分辦公室、宿舍、事務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下列金額之一衡量：

- a.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但使用初次適用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本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其大型不動產租賃；或
- b. 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本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前述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b.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B.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

針對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次適用日之帳面金額，即為該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所衡量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

(3)出租人

除轉租外，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過渡時，本公司針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轉租重新評估其分類後，認為該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分類為融資租賃。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3,933千元及3,933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85%。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個體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u>\$ 4,026</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3,933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u>-</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3,933</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將不影響初次適用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認列。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制：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欲其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用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廠房及設備：3~5年

(2)辦公及其他設備：3~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租賃(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限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或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承租人

本公司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權：10年

(2)電腦軟體：3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單位群組。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電子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組件、電子產品配件及平行進口車。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部分塑膠製品以各月內累積銷售電子零組件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本公司對汽車零組件提供標準保固因而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所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之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80	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19,492	59,491
定期存款	<u>14,990</u>	<u>21,501</u>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4,562</u>	<u>81,042</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磐固光電(股)公司	<u>\$ 1,464</u>	<u>1,873</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	4,143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3,034	170,079
減：備抵損失	<u>96</u>	<u>96</u>
合 計	<u>\$ 82,939</u>	<u>174,126</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7,747	0.11%	96
逾期90天以下	-	-%	-
逾期91天以上	-	-%	-
合計	<u>\$ 87,747</u>		<u>96</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73,884	-%	-
逾期90天以下	-	-%	-
逾期91天以上	338	28.40%	96
合計	<u>\$ 174,222</u>		<u>96</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u>\$ 96</u>	<u>96</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u>\$ 23,813</u>	<u>23</u>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五)存 貨

	108.12.31	107.12.31
原料	\$ 3,514	-
半成品	191	-
在製品	564	-
商品存貨	4,393	3,716
	<u>\$ 8,662</u>	<u>3,716</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台中辦公室之計劃，並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總價款為50,000千元，預期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完成交易並交屋，該等建物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資產金額為40,948千元，列示如下：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948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 1,960,109	2,020,893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子公司東昇國際有限公司(簡稱東昇國際)之投資額度中部分屬過去東昇來料加工廠購料營運週轉金，因來料加工廠已註銷，故減資該些相關資金5,996千元(美金195,559.27元)，減資後本公司對東昇國際投資成本總額為690,162千元(美金22,130千元)。

2.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以現金人民幣7,370千元向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增加取得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66.5%增加至100%，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非控制權益之股權，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此變動導致保留盈餘減少1,836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八月十二日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本公司對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8.8.12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1,14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32,979)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836)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5,144	5,241	54,014
本期新增	-	-	8,409	8,409
本期處分	-	-	(1,490)	(1,490)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3,629)	(35,144)	-	(48,77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2,160</u>	<u>12,160</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5,144	4,772	53,545
本期新增	-	-	469	469
本期處分	-	-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29</u>	<u>35,144</u>	<u>5,241</u>	<u>54,01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6,420	3,338	9,758
本年度折舊	-	1,405	1,446	2,851
本期處分	-	-	(1,133)	(1,133)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7,825)	-	(7,82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3,651</u>	<u>3,65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5,014	2,424	7,438
本年度折舊	-	1,406	914	2,320
本期處分	-	-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420</u>	<u>3,338</u>	<u>9,758</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u>	<u>8,509</u>	<u>8,509</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3,629</u>	<u>30,130</u>	<u>2,348</u>	<u>46,10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3,629</u>	<u>28,724</u>	<u>1,903</u>	<u>44,256</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982	2,951	3,933
本期減少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982</u>	<u>2,951</u>	<u>3,933</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471	1,042	1,513
本期減少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71</u>	<u>1,042</u>	<u>1,513</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11</u>	<u>1,909</u>	<u>2,420</u>

(十一)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106</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338</u>

本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長期預付費用	\$ 46	531
其他	18	-
小 計	<u>\$ 64</u>	<u>531</u>

(十三)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95,000	265,000
擔保銀行借款	5,000	-
合計	<u>\$ 500,000</u>	<u>26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35,000</u>	<u>263,560</u>
利率區間	<u>1.3953%~1.74%</u>	<u>1.536%~1.86%</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8.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中華票券	1.688%	\$ 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40
合 計			<u><u>\$ 79,860</u></u>

107.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中華票券 及兆豐票券	1.688%	\$ 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77
合 計			<u><u>\$ 89,823</u></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108.12.31	107.12.31
合約負債	\$ 41	-
其他預收款項	2,000	-
暫收款	40	-
代收款	341	266
	<u><u>\$ 2,422</u></u>	<u><u>266</u></u>

(十六)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5%~1.97%	108.5.9~ 109.12.20	\$ 186,40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015%	123.1.15	23,665
				210,06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7,909
合 計				<u><u>\$ 22,156</u></u>
尚未使用額度				<u><u>\$ -</u></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5%~1.9715%	108.5.9 ~109.12.20	\$ 310,64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283%	120.5.25	28,750
				339,39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6,540
合計				<u>\$ 212,85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6,000</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2.違反借款合約

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7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依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檢核基礎並無違反財務比率規定之情事。

(十七)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1,518
非流動	\$ 92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五)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8
短期租賃之費用	\$ 252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168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969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倉儲倉庫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本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25	18,70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51)	(1,8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74	16,874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帶薪假負債	\$ 143	24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95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705	20,25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88	65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精算損益	(493)	(2,207)
縮減損益	(598)	-
計畫修正產生之負債	(15,077)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125	18,705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31	1,712
利息收入	19	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3	5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	5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951	1,831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02	452
前期服務成本	(15,675)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68	186
營業費用	\$ (15,105)	638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891	4,150
本期認列	(556)	(2,25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335	1,891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5%	1%
未來薪資增加	3%	3%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4.95年。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7)	39
未來薪資增加	36	(3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55)	364
未來薪資增加	346	(33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91千元及1,21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914	1,19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469)	(4,044)
未分配盈餘加徵5%	758	-
所得稅稅率變動	-	(85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97)</u>	<u>(3,702)</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 15,527	162,40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105	32,480
所得稅稅率變動	-	(853)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3,546)	(36,64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028)	118
未分配盈餘加徵5%	758	-
前期所得稅低估數	914	1,195
合 計	<u>\$ (1,797)</u>	<u>(3,702)</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彙總金額	\$ 1,393,202	1,295,940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278,640</u>	<u>259,188</u>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退休金縮減損益	\$ 4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	19	19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退休金超限	-	3,024
合計	<u>\$ 19</u>	<u>3,043</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減損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000	5,811	9,811
貸記損益表	-	3,390	3,39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000</u>	<u>9,201</u>	<u>13,20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400	1,435	4,835
貸記損益表	600	4,376	4,97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000</u>	<u>5,811</u>	<u>9,8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未實現兌換利益</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9		
貸記損益表		(7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損益表		7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9</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3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用），實收股本皆為995,4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u>99,548</u>	<u>99,548</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72,682	172,6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2,042	42,042
失效認股權	10,098	10,098
員工認股權	7,100	7,100
合併溢額	4,818	4,818
	\$ 236,740	236,74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5,281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24,3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4,364千元。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其他權益累積為負數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119,402千元及62,360千元。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1 \$	99,549	0.3 \$	29,865

3.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 投 資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6,525)	(22,877)	(119,4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6,678)	-	(76,6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09)	(40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73,203)	(23,286)	(196,489)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2,360)		(62,360)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23,202)	(23,202)
民國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 (62,360)	(23,202)	(85,5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4,165)		(34,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25	32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96,525)	(22,877)	(119,402)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324千元及166,103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99,548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17,324	166,103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548	99,548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324千元及166,103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569千股及99,644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7,324	166,103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8年度	107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548	99,548
員工分紅	21	9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99,569	99,644

(二十二)客戶收入之合約

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108年度	107年度
中國	\$ 495,811	425,232
臺灣	34,702	31,601
其他國家	22,963	30,724
	\$ 553,476	487,557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主要商品</u>		
部品	\$ 225,469	439,081
模具	18,955	48,476
汽車	299,508	-
其他	9,544	-
合計	<u>\$ 553,476</u>	<u>487,557</u>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5%。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0千元及1,73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40千元及8,62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經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及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之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763	694
利息收入－押金設算息	15	7
其他	16	40
	<u>\$ 794</u>	<u>74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1,941)	6,457
處分不動產損失淨額	(357)	-
其他損失	(4)	-
	<u>\$ (2,302)</u>	<u>6,457</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3,495	12,02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隱含利息	58	-
	\$ 13,553	12,022

(二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48,765千元及258,86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相機部品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損失，而應收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為81%及90%皆由四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686,400	690,918	690,918	-	-	-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23,665	26,455	1,876	1,876	5,628	17,075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03,631	103,631	103,631	-	-	-
應付短期票券	79,860	80,000	80,000	-	-	-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2,442	2,478	1,548	930	-	-
	\$ 895,998	903,482	877,973	2,806	5,628	17,075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604,390	616,017	368,755	220,938	7,968	18,356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1,927	71,927	71,927	-	-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90,000	90,000	-	-	-
	\$ 766,140	777,944	530,682	220,938	7,968	18,356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4,661	29.980	139,737	7,539	30.715	231,5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2,969	29.980	89,011	2,113	30.715	64,901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3千元及66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746千元及2,418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影響。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64	-	-	1,464	1,4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4,56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87,651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	-	-	-	-	
存出保證金	1,275	-	-	-	-	
小計	\$ 223,500	-	-	-	-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79,860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7,909	-	-	-	-	
長期借款	22,15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8,71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915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442	-	-	-	-	
小計	\$ 895,998	-	-	-	-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73	-	-	1,873	1,8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1,04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4,126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3	-	-	-	-	
存出保證金	1,805	-	-	-	-	
小計	\$ 256,996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6,540	-	-	-	-
長期借款	212,85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7,104	-	-	-	-
其他應付款	4,823	-	-	-	-
小計	\$ 766,140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合併公司所持有部份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非以短期買賣為目的之權益投資工具，管理階層取具該被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通常，行業和市場前景之變化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和未來業績之變化具高度正相關。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金融資產及背書保證。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係人東裕國際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107,975千元及104,815千元。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35,000千元及389,56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金為主。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二十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七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0%至4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 908,669	800,49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4,562	81,042
淨負債	\$ 774,107	719,457
權益總額	\$ 1,380,423	1,541,012
資本總額	\$ 2,154,530	2,260,472
負債資本比率	35.93%	31.83%

(二十八)非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108.1.1	現金流量	利息費用	匯率變動	契約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89,823	(10,000)	37	-	-	79,860
短期借款	265,000	225,798	41	-	9,161	5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39,390	(120,164)	-	-	(9,161)	210,06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933	(1,491)	-	-	-	2,44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698,146	94,143	78	-	-	792,367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107.1.1	現金流量	折價利息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59,845	30,000	(22)	-	-	89,823
短期借款	205,000	60,000	-	-	-	26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72,370	(32,980)	-	-	-	339,39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637,215	57,020	(22)	-	-	694,21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東昇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東佳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東慶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佶原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東佳江蘇)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嘉鎂)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東沐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廣曜塑膠)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東柏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磐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磐固光電)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相同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蘇州美特) (註1)	其他關係人—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廣曜塑膠採權益法投資之公司

註1: 該關係人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二日將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全數之股權售予本公司之子公司廣曜塑膠，故自該日起已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108年年度	107年年度
其他關係人	\$ 9,979	-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收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東裕國際	\$ 169,814	412,375
子公司—其他	36,631	24,583
	\$ 206,445	436,958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對集團關係人之付款期間係考量集團營運資金狀況決定。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712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東裕國際	\$ 68,446	64,438
	子公司－東裕塑膠	18,927	-
	子公司－其他	2,985	2,64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東裕國際	18	162
		<u>\$ 90,376</u>	<u>67,246</u>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東裕國際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107,975千元及104,815千元。子公司－倍原國際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公司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為100,000千元。

6. 租 賃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倉庫並簽訂租賃合約，租金支出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皆為48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已付訖。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982千元及租賃負債982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1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餘額為515千元。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234	11,404
退職後福利	66	66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9,300</u>	<u>11,470</u>

本公司提供成本860千元之汽車1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六日後已無此情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 -	37,92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借款擔保	\$ 36,733	-
		<u>\$ 36,733</u>	<u>37,92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民國一〇九年初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對全球產業供應鏈帶來產銷幾乎全面性之影響，不論客戶或本公司對於採購、生產及出貨等計劃均需同步調整，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止，本公司位於中國之各子公司均已經復工，對於客戶訂單也恢復正常出貨，惟後續仍需審慎關注視疫情變化隨時擬具對應策略，降低經營風險。
- 東佳江蘇減資作業程序業已全部辦理完成，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六日執行減資款美金500萬元匯回東佳國際；東佳江蘇減資資金用途為合併公司長短期營運週轉金使用，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投資架構同步進行東佳國際及東昇國際等額減資事宜。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35	30,650	31,485	-	42,270	42,270
勞健保費用	74	2,276	2,350	-	2,278	2,278
退休金費用	44	(13,958)	(13,914)	-	1,849	1,849
董事酬金	-	1,146	1,146	-	7,148	7,1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59	159	-	174	174
折舊費用	451	3,913	4,364	-	2,320	2,320
攤銷費用	-	719	719	-	268	268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人數	34	36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3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669	1,411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050	1,281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8.0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000	15,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765,359	1,530,718
1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00,000	200,000	133,458 (RMB31,000)	-	2	-	營運週轉	-	-	-	765,359	1,530,718
1	東佳江蘇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50,000	250,000	154,983 (RMB36,000)	-	2	-	營運週轉	-	-	-	765,359	1,530,71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貸與公司之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貸與公司之當期淨值之20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東慶國際之子公司	966,967	107,975	107,975	-	-	7.82%	1,380,423	Y	N	N
1	東裕國際(原佳原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661,398 (註五)	100,000	100,000	40,000	-	10.58% (註五)	944,854 (註五)	N	Y	N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7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7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10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五：佶原國際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與東裕國際合併，東裕國際為存續個體，後續合併程序尚在辦理中。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	1,464	10.22%	1,464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6.67%	-	(註)
東柏投資	股票－新至陞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360	0.005%	360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69,814	34%	(註)	-	(註)	(68,446)	(69)%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169,814)	(100)%	(註)	-	(註)	68,446	66%	(註一)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69,646	100%	(註)	-	(註)	(120,068)	(100)%	(註一)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銷貨)	(169,646)	(13)%	(註)	-	(註)	120,068	28%	(註一)
信原國際	東莞嘉錕	信原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89,764	100%	(註)	-	(註)	-	-%	(註一)
東莞嘉錕	信原國際	東莞嘉錕之母公司	(銷貨)	(189,764)	(64)%	(註)	-	(註)	-	-%	(註一)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之子公司	(銷貨)	142,593	100%	(註)	-	(註)	(25,687)	(100)%	(註一)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之母公司	(銷貨)	(142,593)	(78)%	(註)	-	(註)	25,687	59%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子公司	120,068	1.60	-		105,369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90,162	690,162	70,000	100%	1,078,088	(124,033) (US\$4,014)	(124,033) (US\$4,014)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5,104	215,104	20,000	100%	775,947	174,573 (US\$5,597)	174,573 (US\$5,597)	
本公司	信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	162,584 (US\$5,406)	-	-%	-	(85,622) (US\$2,755)	(35,601) (US\$1,154)	(註)
本公司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7,318 (US\$579)	-	579	7.44%	70,297	168,312 (US\$5,392)	(2,605) (US\$(85))	(註)
本公司	東柏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	100%	35,777	5,397	5,397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729 (US\$19,108)	588,729 (US\$19,108)	70,000	100%	1,066,814 (US\$35,584)	(124,033) (US\$4,014)	(124,033) (US\$4,014)	
東佳國際	信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	226,129 (US\$7,594)	-	-%	-	(85,622) (US\$2,775)	(50,021) (US\$1,621)	(註)
東佳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4,032 (US\$813)	-	813	10.44%	98,643 (US\$3,290)	168,312 (US\$5,392)	(3,656) (US\$(120))	(註)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5,100 (US\$6,394)	215,100 (US\$6,394)	6,394	82.12%	775,914 (US\$25,881)	168,312 (US\$5,392)	174,573 (US\$1,200)	(註)

註：子公司(信原國際及東裕國際)合併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三)大陸投資資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裕塑膠	塑膠成品 射出製造	HK\$19,440	註一	199,511	-	-	199,511	168,824 (RMB\$36,980)	100%	168,824 (US\$5,408)	840,373 (US\$28,031)	-
南昌鳳凰數 碼科技有限 公司	相機製造 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	6,777	-	5%	-	-	-
東佳江蘇 (註六)	塑膠成品 射出及模 具製造	US\$5,000	註一	309,132	-	-	309,132	(16,709) (RMB\$(3,770))	100%	(16,709) (US\$(537))	765,359 (US\$25,529)	-
東佳南京	汽車零件 製造	RMB\$78,867	註一	115,203	-	-	115,203	(63,193) (RMB\$(14,024))	100%	(63,193) (US\$(2,044))	170,647 (US\$5,692)	-
東莞嘉錕	電子產品 配件及模 具製造	RMB\$52,500	註一	87,942	-	-	87,942	(84,559) (RMB\$(19,138))	100%	(84,559) (US\$(2,739))	-	-
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 及電子產 品配件	RMB\$2,000	註二	-	-	-	-	(1,921) (RMB\$(497))	100.00%	(3,992) (RMB\$(951))	3,910 (RMB\$908)	-
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 及模具之 買賣	(註五)	註二	-	-	-	-	(387) (RMB\$(85))	100.00%	(387) (RMB\$(85))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8,565	US\$14,613及HK\$18,941 (NTD570,491)(註四)	828,254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註五：東沐電子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該公司股東會決議結束營運及業已完成或辦理清算程序。

註六：東佳江蘇及廣曜塑膠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份辦理減資事宜，目前變更登記已完成，資金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五日由東佳江蘇匯回東佳國際。

註七：佶原國際及東裕國際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簡易合併，東裕國際為存續公司，後續合併事宜尚在辦理中。

註八：東莞嘉鎂及東裕塑膠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簡易合併，東裕塑膠為存續公司，後續合併事宜尚在辦理中。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合併)：

合併財務狀況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86,936	2,231,271	(344,335)	(15.43)
非流動資產	829,872	913,374	(83,502)	(9.14)
資產總計	2,716,808	3,144,645	(427,837)	(13.61)
流動負債	1,284,368	1,338,181	(53,813)	(4.02)
非流動負債	52,017	236,376	(184,359)	(77.99)
負債總額	1,336,385	1,574,557	(238,172)	(15.13)
本公司業主權益	1,380,423	1,541,015	(160,592)	(10.42)
非控制權益	-	29,073	(29,073)	(100.00)
權益總額	1,380,423	1,570,088	(189,665)	(12.08)
<p>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說明如下：</p> <p>1.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中長期借款合同距到期日一年內之餘額轉列至列流動負債項下之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所致。</p> <p>2.非控制權益變動：本期變動主因係收購全數少數股權所致。</p>				

(二)未來因應計劃：因無重大影響項目，故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合併)：

合併損益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357,746	2,696,005	(338,259)	(12.55)
營業毛利	431,610	554,458	(122,848)	(22.16)
營業損益	81,993	154,526	(72,533)	(46.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130)	46,148	(76,278)	(165.29)
稅前淨利	51,863	200,674	(148,811)	(74.16)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說明如下：

- 營業毛利及損益減少：108年度下半年度營收下降幅度較大，致產能利用率偏低，閒置成本較高影響外，因擬結束玻璃產品營運，相關庫存進行報廢及以呆滯損失處理之，因此營業毛利銳減，相對營業費用則隨營收下滑而減少，故營業利益減少幅度相對較營業毛利小。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減少：108年度因結束玻璃事業營運，處分相關設備資產，故產生鉅額損失，另相對107年度匯兌利益情形，108年度因人民幣及台幣升值影響則無匯兌利益，因此兩期業外收支呈明顯差異。
- 稅前淨利減少：綜合上述營業損益及營業外收支變動因素，108年度稅前淨利大幅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依據產業發展趨勢、客戶業務拓展情形及可能的產品開發進度與市售預測等，同時衡量自身產能、人力、財務等以及供應商合作關係，預期未來年度將依循此策略，以求增加公司獲利及營業收入持續成長，惟因市場變化快速且價格競爭激烈，可能影響實際銷售，故未來除持續深耕技術發展外，對市場變化脈動即時掌握度需再更加深入，適時延展產品應用範圍，增加客戶與業務拓展契機，另外在可控的財務風險下合理地增加資本支出滿足產能運用需求，與客戶共創雙贏的獲利目標。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資訊)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項 目			
現金流量比率	45.24	21.02	(115.2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1.57	84.14	80.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23	9.56	132.53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變動比率未達20%者，不適用)：

- 1、現金流量比率：108 年度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部位因應收帳款收回金額增加而大幅增上升，因此當期現金流量比率隨之大幅提高。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08 年度除上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增額遠大於資本支出及現金股利發放，故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 3、現金再投資比率：同上述允當比率說明原因，108 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亦較 107 年度大幅攀升。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公司 108 年度合併之營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相關現金流量比率指標亦明顯上升，故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之淨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30,649	212,312	(378,256)	764,705	無	無

1、全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本公司預估 109 年度仍將持續獲利，同時審慎控管收付款進度，以及存貨庫存合理性等，預估全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可呈淨流入。

2、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之淨現金流量：

109 年度因計劃於台灣重新設廠將增加較大資本支出，同時營運週轉金預估上升，另外仍擬發放現金股利，惟期初現金餘額加上預估營業活動結果仍可持續挹注現金收入，因此尚可支應其需求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合併資訊)：

- 1、本公司 108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生產設備之汰舊換新及新制程所需之增添，總計資本支出計新台幣 124,243 仟元，該等資金由營運收入及自有資金即足以支應。
- 2、109 年度之資本支出將有利於未來營運接單可行性之達成，同時延伸經營觸角，提升生產效益，增加獲利。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以台灣母公司為投資主體，重大投資均以持股 50% 以上股權投資為前提，故以下轉投資政策及投資損益說明為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資訊：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團隊主要係以長期營運需求及公司未來成長性等考量，進行轉投資必要性評估，同時依未來轉投資事業營運及產銷型態決定設置地點、資本規模等。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以營運損益主體表達)

轉投資事業	108 年度 損益	主要經營事業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東佳國際	(124,033)	模具/塑膠零組件/車用電裝產品/保護玻璃	汽車及保護玻璃產品持續受市場價格競爭影響，接單量下降，致未達營運經濟規模，收入不足支撐營運成本，故營運持續虧損。	持續大幅虧損的玻璃產品事業結束營運以止血，汽車事業則縮小營運規模，降低固定成本，逐步減少虧損。
東裕國際	168,312	模具/塑膠零組件	108 年度雖營收受中美貿易戰影響有所下降，惟總體營運仍穩定，各項成本費用控制嚴謹，仍屬獲利情形。	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暫無新的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合 併)	對損益之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108 年	109 年第一季	
利息收支淨額	(7,968)	(1,225)	本公司外部融資雖略為增加，惟相對低於存款增加之部位，因此總體財務收支差異縮小。未來擬透過國內及大陸資金運用調節，有效利用金融工具及渠道提高資金運用效益並降低資金成本。
兌換(損)益	889	28,418	本公司主要銷貨及原物料採購均以美元與人民幣的報價為主，故外幣部位可藉由經常性之進銷貨沖抵達到自然避險效果，除因中國政府政策性因素難以預期外，將依資金需求及市場狀況轉換成人民幣或是進行實質部位的衍生性金融避險商品輔助，以降低可能產生之匯兌損失。
通貨膨脹	1.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統計數據顯示，108 年度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0.56%，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之影響。 2. 依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統計數據顯示，108 年度中國居民消費價格總水平(CPI)的年增率為 2.9%，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之影響。		1. 本公司台灣主要的營運支出係為營運總部之人事及管理費用，其受通貨膨脹因素影響並不明顯。 2. 本公司於中國營運子公司的營運支出雖受薪資及物價上漲的影響，惟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對各項費用採嚴格的預算執行管理，以期降低物價上揚的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均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等之商業活動。
-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子公司因集團資金規劃考量，僅針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公司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且未發生任何損失。
- 3、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銀行授信所需，僅針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公司有背書保證之情形。子公司因銀行授信所需，僅針對本公司有背書保證之情形，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上述背書保證均未發生任何損失。
- 4、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公司訂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金融交易之部位皆需符合公司營業所產生之範圍內，以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本公司未來研發計劃項目：

- (1)生產自動化製程
- (2)汽車電子產品應用

2、需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上述各項產品開發計劃所需之研發設備支出，並吸收優秀研發人才，不斷創新與開發，以維持技術領先，贏得市場契機。本公司 108 年度研發費用投入比例約與 107 年度相當，主要的研發支出包括研發人員之薪資與產品開發投入之材料與相關測試費用等。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主管機關各項法令之修訂(如公司法、證券管理相關法令等)、中國法令及兩岸政府各項政策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惟本公司已就未來可能的變動做預先的評估及模擬可能之影響性，故對於未來之變化將可快速對應。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消費性電子產品外觀及機構零組件，面臨該產業景氣變化將影響公司營運情況，為避免受單一產業大幅變化進而影響公司業務的起伏，除了積極調整各項產品別的銷貨比重及拓展新客戶以增加產品應用範圍，逐步降低產業別過於集中之風險。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久以代工製造為本業，除客戶關係良好外，投資人關係亦透過公開資訊充分揭露及對外發言管道進行適當維護，故企業形象尚無重大改變。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併購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預計於 109 年度購置台灣廠房，主要擬回台灣就近拓展相關產業業務，及增加國際外銷業務，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預計資本支出 (109 年度)	預計損益貢獻 (110 年度)	可能風險	因應措施
400,000 仟元	55,000 仟元	業務面因客戶訂單受產業市場影響變動；生產面因人力、良率穩定度變動影響產出與交貨	1.持續拓展國內與國外市場業務，避免過度依賴少數或單一客戶，降低訂單風險； 2.內部透過研發與技術團隊建構高生產效益與品質服務； 3.運用穩健的財務結構做為營運成長的後盾。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於108年度加入商品外銷貿易，進行商務車平行輸出外銷交易，向汽車經銷商購買汽車成品，汽車單價遠高於製造產品原物料，且原物料種類眾多，因此相較於以往無佔進貨總額10%以上之供應商，產生明顯差異，惟該進貨性質屬商品買賣，與生產製造的原物料單價暫銷貨單價比重不同，因此雖然該進貨暫合併總額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並無進貨過度集中之虞
- 2、本公司108年度合併前十大銷售客戶中佔銷貨總額達10%的客戶僅一家，與公司往來客戶多屬國際大廠系統供應商，業務堪稱穩定，故評估尚無銷貨過於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未發生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未發生重大訴訟或政爭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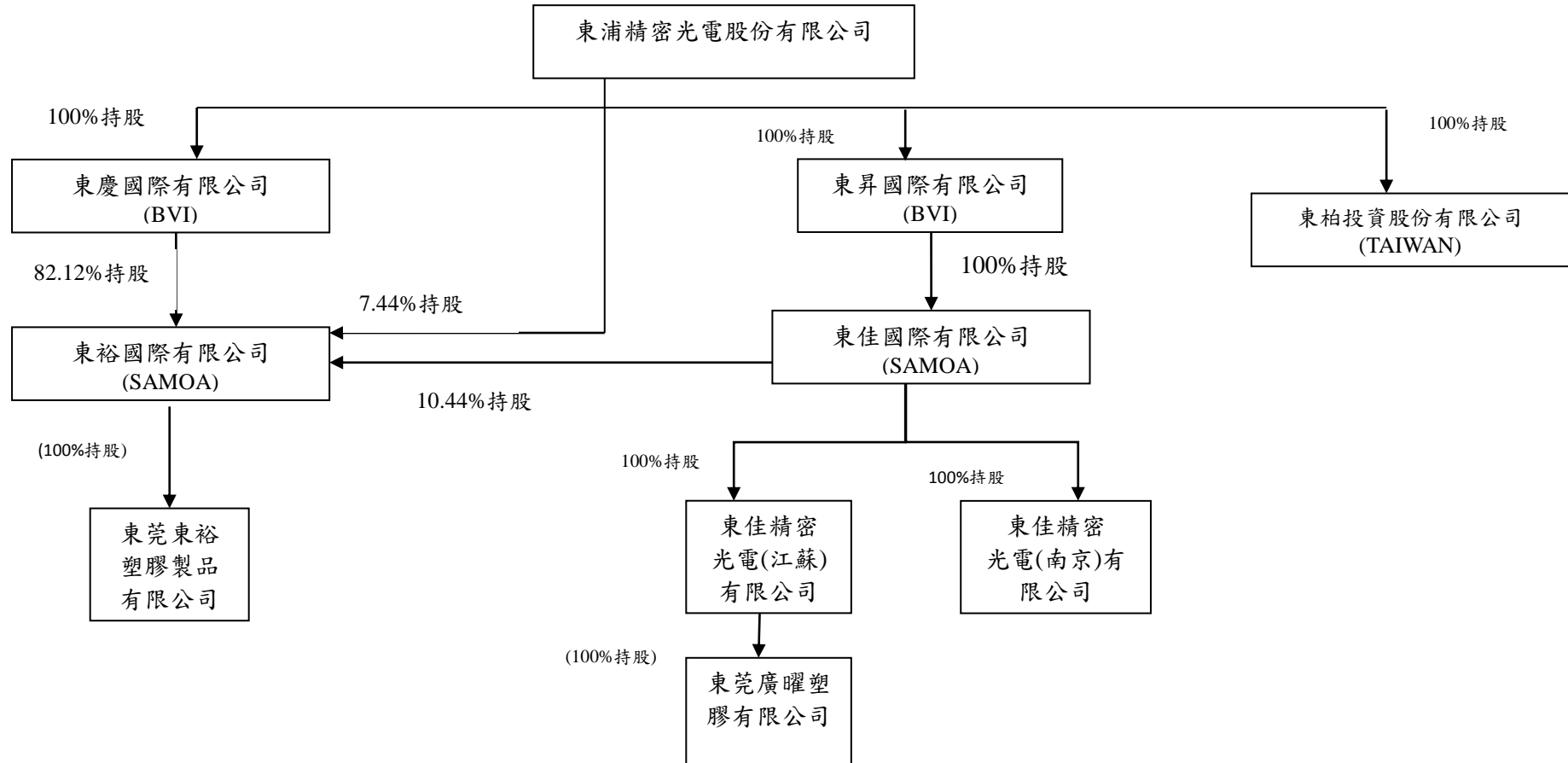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9年03月31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9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09/26	台中市	新台幣 30,000仟元	一般投資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86/07/28	英屬維京群島	美金 22,310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89/05/29	英屬維京群島	美金 6,395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90/10/24	西薩摩亞	美金 19,108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89/06/13	西薩摩亞	美金 7,786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91/02/01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管理區步步高大道 242 號	人民幣 72,851仟元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93/03/03	江蘇省常熟市支塘鎮支塘工業園思成路 10 號	人民幣 40,909仟元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	102/03/13	南京市高淳經濟開發區桃園北路 38 號	人民幣 78,867仟元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件及玻璃零配件製造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	100/04/25	東莞市長安鎮上沙村中南南路 16 號	人民幣 2,000仟元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註：

- 1.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清算程序已於 108 年 3 月 22 日辦理完成。
- 2.東莞嘉鎂與東裕塑膠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進行吸收合併，東裕塑膠為存續公司；相對投資方分別為佶原國際與東裕國際亦同步進行合併，並以東裕國際為存續公司。
- 3.上述合併作業尚進行相關變更申報與登記中。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從屬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 (1)所涵蓋之行業：模具、塑膠製品射出成型及塗裝之製造與買賣、汽車電子零配件產品之製造及買賣、保護玻璃之製造與買賣。
- (2)往來分工情形：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設置主要係緣於就近提供客戶交貨及降低生產成本而於海外設立之生產及銷售據點。東昇國際及東慶國際主要為控股公司；東柏投資為一般投資公司；東裕國際、東佳國際及佶原國際除了具有控股公司之功能外，亦具有本公司與中國大陸間接貿易之進出口貿易商之角色，東莞東裕塑膠、東莞廣曜塑膠、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東佳精密光電(南京)則分別位於中國大陸華南及華東之生產基地。本公司銷售模式區分為生產基地直接銷售予大陸地區之最終客戶，及主要產品透過前述之投資架構由中國大陸之生產基地生產後，銷售予本公司，本公司再銷售予大陸地區之最終客戶兩種方式。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109年4月30日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戴建樟、周青麟、殷麗皓 劉時立 殷麗皓	0	0%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陳榮樹	0	0%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吳森傑	0	0%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陳家年	0	0%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註 1)

企業名稱	功能性貨幣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30,000	35,849	72	35,777	0	(41)	5,397	1.8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USD	22,310	35,591	0	35,591	0	0	(4,014)	註 2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USD	6,395	25,882	0	25,882	0	0	5,597	註 2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USD	19,108	36,485	900	35,585	4,926	305	(4,014)	註 2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USD	7,786	35,527	4,011	31,516	5,488	21	5,392	註 2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RMB	72,851	326,737	128,870	197,867	284,488	47,703	36,980	註 2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RMB	81,818	189,907	12,128	177,779	41,112	(6,428)	(3,770)	註 2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	RMB	78,867	86,984	47,345	39,639	51,784	(13,267)	(14,024)	註 2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	RMB	2,000	4,892	3,984	908	15,279	(1,137)	(497)	註 2

註 1:上述相關金額以各關係企業之功能性貨幣列示。

註 2:上述各關係企業除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外，其餘均為有限公司組織，故不適用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請詳第 65 頁至第 132 頁)，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四)關係報告書：本公司並無符合關係企業所訂之從屬公司，故依規定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私募資金運用情形與計畫執行進度：

- 1、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 2、私募有價證券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 3、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故亦無處分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建樟

